

股票代號：3555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度年報

SKYMEDI CORPORATION

Annual Report 2011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skymedi.com.tw>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E-mail

姓名：陳國寶先生

職稱：財務長

電話：(03)578-1638

E-mail：alexchen@skymedi.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E-mail

姓名：劉永華先生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78-1638

E-mail：ericliu@skymedi.com.tw

◎公司地址/電話

公司地址：300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0-1號

電 址：(03)578-1638

台北辦公室地址：235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8號17樓之8及17樓之9

電 話：(02)8226-9268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網址：<http://www.sinopacsecurities.com>

電話：(02)2381-62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雅慧、王偉臣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www.skymedi.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2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持股比例之資訊	29
肆、募資情形	30
一、資本及股份	3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8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9
伍、營運概況	40
一、業務內容	40
(一)業務範圍	40
(二)產業概況	41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50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一)市場分析.....	52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57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58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 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59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資料.....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7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1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之影響.....	7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2
一、財務狀況.....	72
二、經營結果.....	73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75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7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 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	84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6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3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感謝各位小姐先生本著一向愛護本公司之熱忱參與本次股東會。於此，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去年(一百年度)營業結果及今年(一〇一年度)公司在經營上的營運重點詳如下列所示：

(1) 一百年年度營業結果

擎泰科技秉持長期的經營策略，除持續與策略性客戶如三星電子及金士頓集團合作外，亦不斷投注心力研發高規格新產品，去年在移動式裝置市場需求持續增溫之下，全年營收達 27.6 億元新高水準，結算後之每股盈餘為 6.46 元。

去年度公司主要貢獻營收的產品為 SD 控制晶片，在國際大廠手機客戶中深獲好評，並積極與國際大廠合作開發嵌入式 eMMC 控制晶片，其營業額亦逐漸擴大。此外，新一代的 USB3.0 UFD，及 USB3.0 to SATA II Bridge 控制晶片，以及 SSD 系列產品亦持續開發並進入量產，將使公司營收來源更多元化。

經營團隊將持續與 Key Account 客戶技術合作發展下一代的產品，以深化擎泰科技之核心技术能力，更會積極的平行展開多元化的產品應用，且持續開發新的市場與客戶，以維持在儲存媒體控制晶片技術領先的地位。

(2) 健全營運管理制度

公司於去年第四季順利掛牌上櫃，除在公司治理與內部管理機制上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公司亦將持續強化各項營運管理機制，包括生產方面強化生產與品管流程確保產品產能與品質；業務方面加強客戶徵信確保債權；財務方面維持與銀行良好關係以穩定財務管理；會計方面配合 IFRS 制度推行，調整 ERP 系統以確保公司制度與政策能及時接軌，務求公司在最佳的資源配置下為股東創造最大的營運價值。

(3) 強化經營成效

一百年度營運之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均已詳載於冊中，敬請參閱。本年度費用主要用於研發的投入、業務推廣及人員聘僱，這些項目的投資與支出是產品生產的初期建設基礎，其成效將持續反映在公司未來的營運績效上。此外公司仍將持續進行計畫性的預算控制制度，以有效的落實預算成本控制與效益。

(4) 開發具競爭力之產品

隨著半導體製程技術的演進，加上 3bit/cell 製程具低成本優勢，下一個世代的快閃記憶體主流將是 2x /1x 奈米的 3bit/cell，使得具有 advanced ECC technology 更顯重要，公司將與快閃記憶體供應商持續維持策略夥伴關係，以支援下一代製程快閃記憶體，同時發展高速核心技术達成新一代產品高速傳輸規格，以具備領先競爭優勢。除於 2012 年推出 SD3.0 控制晶片，並將於 2013 年推出 SD4.0 控制晶片。公司亦積極平行展開各項產品之開發與應用，包括 eMMC4.41、eMMC4.5 及 UFS 嵌入式晶片在平板電腦及智慧手機之應用，內建近場通訊手機付費的 uSD 卡控制晶片，以因應內建電子錢包功能之手機市場需求；以及下一階

段高階產品的開發，如 SSD 固態磁碟、USB3.0 Pen Drive 以及 USB3.0 to SATA II Bridge 控制器，以擴大產品線，並將開拓新市場與新客戶，成為其關鍵之策略供應商，以持續提升公司的營收與獲利。

(5) 佈局全球化業務版圖

本公司在過去，透過業務人員與專業代理商的致力開發市場，已成功開拓台灣、日韓以及美洲地區的記憶卡與隨身碟市場，站穩公司在儲存媒體 IC 設計之領先地位。今年度將計畫性的擴展中國大陸市場及新興國家如巴西、印度等，落實公司全球化佈局的業務版圖。經營團隊亦將持續與世界國際大廠合作，積極佈局更先進之產品應用市場。

(6) 積極延攬發展優秀人才

為建立公司長期的先進研發能量，公司除與學校建立研究計畫合作專案，建立長期人才合作計畫外，並持續申請研發替代役之員額，培養長期穩定之研發人才，公司亦將持續延攬海內外優秀人才，並強化內部培訓的機制，以建立長期穩定之研發管理人才，厚植公司的競爭實力。

回顧過去，由於各位股東們全力的支持與鼓勵，使得經營團隊無後顧之憂；而全體員工更是士氣高昂的全力衝刺，再加上研發團隊的專業能力與全心投入，得以持續開發新產品問世，並獲得業界的一致稱讚與認可，在此，除感謝員工們之努力外，更感激員工家屬之支持與付出。

展望未來，雖然外在經營環境急速變化，公司經營團隊將持續以積極謹慎的態度持續推出具市場競爭力的產品，希望能用好的成績來回饋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尚請各位繼續給予全體同仁指導與鼓勵，我們將更加努力，以創造更佳成果分享予各位股東。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總經理 熊福嘉

主辦會計 陳國寶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2年9月25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9月 公司成立，公司名稱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15,000仟元整，遠東金士頓集團為原始創始股東之一• 12月 技術作價新台幣1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0,000仟元整
9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5月 領先全球推出支援MultiMediaCard™ 4.0的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5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7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00,000仟元整• 12月 成功完成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計畫
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1月 推出支援SD™ 1.1/ MMC™ 4.0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5月 推出可達33MB/s讀取高速之USB2.0隨身碟控制器• 05月 月出貨量超過一百萬顆，單月達損益兩平• 07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80,000仟元整• 10月 SD™ 1.1/ MMC™ 4.1快閃記憶卡控制器率先推出支援瑞薩(Renesas)4Gb/8Gb AG-AND快閃記憶體• 12月 廣達子公司達啟投資(股)公司投資本公司
9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月 取得ISO-90001國際認證• 07月 月出貨量超過五百萬顆• 07月 推出支援SD™ 2.0/ MMC™ 4.2之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8月 推出整合SD™ 2.0/ MMC™ 4.2及USB2.0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器• 09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9,8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09,800仟元整• 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8,8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18,650仟元整•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7,4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06,100仟元• 11月 英特爾資本(股)公司(Intel Capital)投資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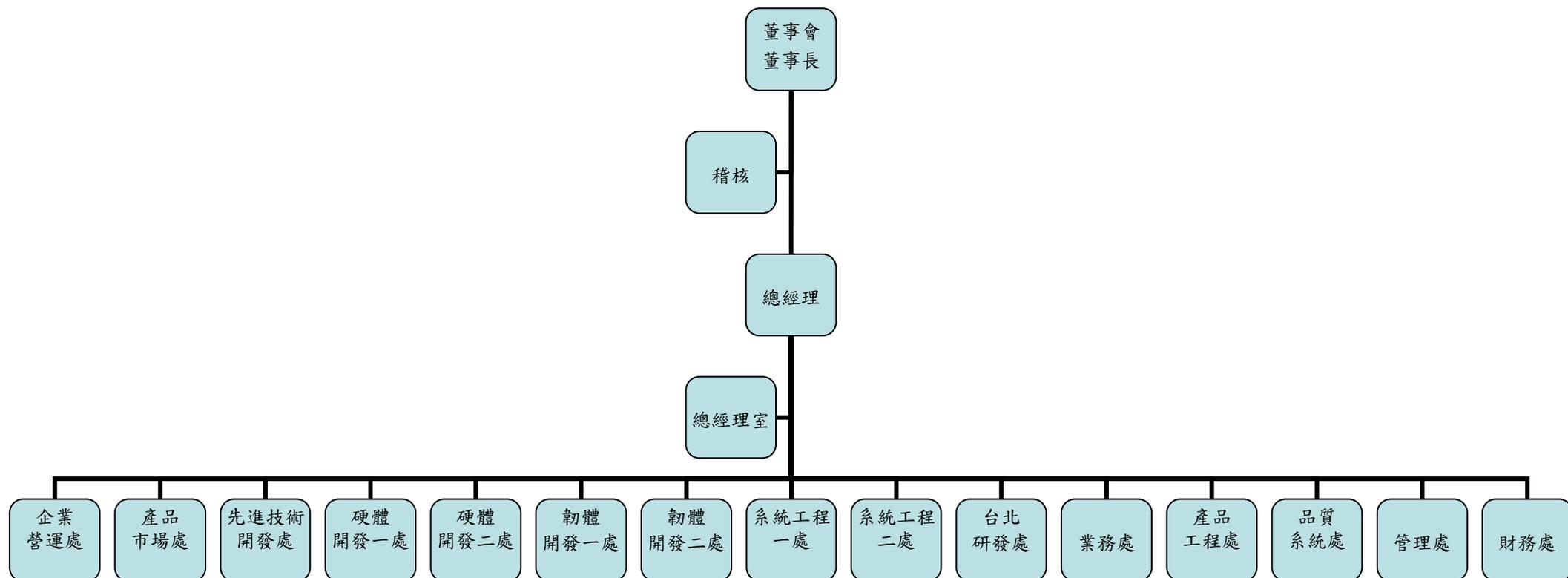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1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 03月 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獲准登錄興櫃 • 05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13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11,230仟元整 • 06月 推出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SK8850），內含32-bit RISC CPU 核心，並整合JPEG Decoder、LCD Controller、USB 1.1 Host、USB 2.0 Device、Multi-slot Card Reader 和 TV Encoder等IP • 07月 註冊投資設立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16,165仟元整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07,26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18,495仟元整 • 12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3,88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32,380仟元
9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7月 辦理三星電子私募普通股新台幣124,88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260仟元整 • 09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2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510仟元整
9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8月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30,473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87,983仟元整 • 11月 本公司為專業分工及組織重整，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予本公司股東之對價，本公司並同時減資\$275,193,100元，減資比例約40% • 12月 現金減資新台幣275,193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12,790仟元
9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3月 增加擎泰香港有限公司投資美金壹佰萬元 • 0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4,80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27,594仟元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4,3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1,944仟元整 • 12月 單月營業收入達新台幣4.65億元，創歷史新高水準
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0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83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7,779仟元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 07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5,871 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 12,426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546,076 仟元
• 08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 17,18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563,256 仟元
• 11月	股票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掛牌買賣
•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75,1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38,356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部 門 業 務 職 掌
稽核	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可靠性之有關內控及相關法令遵循有關之內控，出具內控缺失及改善建議與異常事項追蹤改善
總經理室	1.秉承股東大會及董事會之決議與董事會之命令綜理本公司一切事務 2.法務智權相關事宜
企業營運處	1.企業營運成本管理 2.生產策略與排程計劃之擬定與執行及安排銷貨出庫，管理外包廠生產進度
產品市場處	1.負責市場調查分析與新產品規劃與策略訂定 2.整合市場行銷規劃與產銷協調
先進技術開發處	1.負責先進技術之評估與開發 2.負責類比IP的規格確認及IP技術可行性評估
硬體開發一處	負責記憶卡控制晶片與嵌入式記憶控制晶片之硬體設計開發與量產
硬體開發二處	負責USB控制晶片與固態硬碟控制晶片之硬體設計開發與量產
韌體開發一處	負責記憶卡控制晶片與嵌入式記憶控制晶片之軟韌體設計開發與量產
韌體開發二處	負責 USB 控制晶片與固態硬碟控制晶片之軟韌體設計開發與量產
系統工程一處	負責記憶卡控制晶片與嵌入式記憶控制晶片之系統整合、驗證設計開發與量產
系統工程二處	負責 USB 控制晶片與固態硬碟控制晶片之系統整合、驗證設計開發與量產
台北研發處	負責 USB3.0 控制晶片之開發設計與量產
業務處	1.管理客戶報價、外部與內部交期協商、出貨與出口手續 2.規劃與管理顧客滿意度及持續改善計畫
產品工程處	1.完成量產產品之時程規劃 2.提升產品良率及改善不良、故障分析 3.品質之監督、控管與分析，提升競爭力
品質系統處	負責公司品質管理政策推動以及所有文件與資料之管制與協調作業
管理處	1.負責人力資源管理領域 2.負責公共事務設備之購置、保管及維修等業務 3.庶務工作之規劃、督導、執行與管理 4.負責採購/進出口/保稅領域 5.規劃並管理公司內、外部電網建構並維護資訊管理系統
財務處	1.負責帳務登錄、帳冊與各項原始憑證之管理及損益計算 2.年度預算編制、稅務規劃與管理及經營分析 3.融資規劃、資金管理及調度 4.財務管理、零用金管理、應收帳款管理、客戶信用管理 5.有價證券投資管理及匯率風險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基本資料

101年04月29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熊福嘉	92/9/3	98/6/16	3	1,349,505	3.42%	1,556,179	2.44%	-	-	-	-	美國史丹佛大學電機博士 旺宏電子副總	本公司總經理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長	-	-	-
董事	林殿方	95/6/29	98/6/16	3	937,692	2.38%	1,091,958	1.71%	233,955	0.37%	-	-	大學畢 京元電子副董事長 育霈科技董事長	奕力科技董事 東琳精密股(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KTC-SUN 代表人: 陳建華	95/6/29	98/6/16	3	3,162,400	8.02%	3,383,525	5.30%	-	-	-	-	美國麻州大學碩士 Kingston Technology(USA) 副總經理	Kingston Technology(USA) 副總經理 力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瑞晶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董事	盧崑瑞	94/8/8	98/6/16	3	478,728	1.21%	573,665	0.90%	-	-	-	-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智邦科技總經理	智邦科技副董事長 昱源科技董事	-	-	-
董事	劉永華	94/8/8	98/6/16	3	225,380	0.57%	162,294	0.25%	-	-	-	-	美國雪城大學電機所碩士 旺宏電子研發處經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事	SVIC(註1) 代表人: 金珉洙	98/6/16	98/6/16	3	3,746,400	9.50%	4,489,363	7.03%	-	-	-	-	漢陽大學工業工程系學士 Samsung Ventu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Vice President	Samsung Ventu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Vice President	-	-	-
獨立 董事	鐘太郎	100/6/21	100/6/21	3	-	-	-	-	-	-	-	-	美國德州理工大學電機博士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副教授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副教授	-	-	-
獨立 董事	沈維民	96/6/28	98/6/16	3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會計研究所博士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教授	廣錄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晶豪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精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精拓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立凱電能(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 董事	陳日昇	96/6/28	98/6/16	3	-	-	-	-	-	-	-	-	國立清華大學原子核工程研究所碩士 台積客服部經理/世界先進(股)公司業 務處長 茂達電子(股)公司市場行銷副總經理	大中積體電路(股)有限公司董事 長 開源集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開源集成(杭州)有限公司董事	-	-	-

(註1):自 100 年 4 月 7 日改派代表人: 金珉洙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林啟雄	95/8/8	98/6/16	3	1,196,820	3.03%	1,150,260	1.80%	6,006	0.01%	-	-	輔仁大學物理系學士 華馨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華馨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馮小媛	配偶之二親等
監察人	馮小媛	92/9/3	98/6/16	3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BRS-NIKE TAIWAN INC.財務營運經理	IMAGINEX GROUP 台灣區總經理	監察人	林啟雄	配偶之二親等
獨立監察人	周雙仁	96/6/28	98/6/16	3	-	-	-	-	-	-	-	-	美國加州舊金山金門大學企管碩士 鼎尊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資誠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美商 Mattel, Inc. 美國總公司財務經理及內部稽核經理	鼎尊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 晶豪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幸康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喬鼎資訊(股)公司董事 展旺生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年04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KTC-SUN Corporation	David Sun & Diana Sun, As Trustees of the Declaration of Trust of David Sun and Diana Sun	100%
SVIC	Samsung Heavy Industries	17.00%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17.00%
	Samsung SDI	16.30%
	Samsung Electronics	16.30%
	Samsung Securities	16.70%
	Samsung Techwin	16.7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主要股東：

101年4月29日

Company	Shareholder	Shareholding %
Samsung Heavy Industry	Samsung Electronics	17.62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5.28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5.2
	Samsung Life Insurance	3.38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2.39
	Mirae Asset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4.62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62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28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0.77
	Standard Life Investments Ltd.	0.75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Samsung Electronics	23.69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of Korea	5.06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5.71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82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48
	Samsung Asset Management	1.2
	Dimensional Fund Advisors, Inc.	0.26
	BlackRock Advisors UK Ltd	0.39
	Credit Suisse AG	0.14
	CDP Capital World Markets	0.14
Samsung SDI	Samsung Electronics	20.38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of Korea	9.61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Ltd.	8.03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71

Company	Shareholder	Shareholding %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38
	Norges Bank Investment Management	0.59
	Dimensional Fund Advisors, Inc.	1.47
	Invesco Hong Kong Ltd.	0.22
	BlackRock Advisors UK Ltd.	0.41
	Dimensional Fund Advisors Ltd.	0.2
	Samsung Electronics	Samsung Life Insurance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of Korea		6.63
Samsung C&T Corporation		4.06
Kun-Hee Lee(Chairman of Samsung Electronics)		3.38
Capital World Investors		3.83
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		0.94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4
Samsung Fire and Marine Insurance		1.26
The Vanguard Group, Inc.		0.84
Capital Research Global Investors		0.97
Samsung Securities	Samsung Life Insurance	11.38
	Samsung Fire and Marine Insurance	7.73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6.93
	National Pension Service	6.36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69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21
	DWS Investment GmbH	0.12
	BlackRock Advisors UK Ltd.	0.5
	Samsung Foundation	0.29

Company	Shareholder	Shareholding %
	Samsung C&T Corporation	0.27
Samsung Techwin	Samsung Electronics	25.46
	Kore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9.29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Korea) Co., Ltd.	3.18
	Samsung C&T Corporation	4.28
	Norges Bank Investment Management	0.99
	Samsung Securities	1.95
	The Vanguard Group, Inc.	1.61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34
	JF Asset Management Ltd.	0.75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0.62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熊福嘉		-	-	✓				✓	✓	✓	✓	✓	✓	✓	✓	-
林殿方		-	-	✓	✓			✓	✓		✓	✓	✓	✓	✓	-
KTC-SUN代表人： 陳建華		-	-	✓	✓		✓	✓			✓	✓	✓			1
盧崑瑞		-	-	✓	✓		✓	✓	✓	✓	✓	✓	✓	✓	✓	-
劉永華		-	-	✓			✓	✓	✓	✓	✓	✓	✓	✓	✓	-
鐘太郎(註2)		✓	-	✓	✓	✓	✓	✓	✓	✓	✓	✓	✓	✓	✓	
沈維民		✓	-	✓	✓	✓	✓	✓	✓	✓	✓	✓	✓	✓	✓	3
陳日昇		-	-	✓	✓	✓	✓	✓	✓	✓	✓	✓	✓	✓	✓	-
林啟雄		-	-	✓	✓			✓	✓	✓	✓	✓	✓	✓	✓	-
馮小媛		-	-	✓	✓		✓	✓	✓	✓	✓	✓	✓	✓	✓	-
周雙仁		-	✓	✓	✓	✓	✓	✓	✓	✓	✓	✓	✓	✓	✓	3
SVIC(註3)代表人： 金珉洙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註2：自100年6月21日改聘鐘太郎為獨立董事

註3：自100年4月7日改派代表人：金珉洙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04月29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92/9/3	1,556,179	2.44%	-	-	-	-	Stanford 電機博士 旺宏電子副總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長	-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永華	95/6/29	162,294	0.25%			-	-	Syracus 電機所碩士 旺宏電子研發處部經理	無	-	-	-
財務處財務長	陳國寶	99/6/11	800	0.001%	-	-	-	-	台灣大學會計系學士 印像科技管理部副總經理	無	-	-	-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全部	全部	其餘八位	其餘八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劉永華	劉永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熊福嘉	熊福嘉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 計	10	10	10	10

2. 監察人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啟雄	600	600	1,416	1,416	75	75	0.59%	0.59%	無
監察人	馮小媛									
獨立監察人	周雙仁									

註1：稅後純益係指100年度之稅後純益。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G)
低於2,000,000元	全部	全部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熊福嘉	7,371	7,371	151	151	2,412	2,412	5,251	-	5,251	-	4.28%	4.28%	58.5	58.5	無
副總經理	劉永華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永華	劉永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熊福嘉	熊福嘉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	6,161	6,161	1.74%
	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永華				
	財務處財務長	陳國寶				

註：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為暫估數字，尚待 101 年股東常會決議。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之給付政策明定於公司章程內，再參考一般行業慣例，編制盈餘分配表經董事會及股東會之通過後予以分配，跟經營績效關係密切相連。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本薪、伙食津貼及獎金，依其學經歷、績效表現之差異，依照本公司員工手冊「薪資與調薪辦法」辦理。

99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0 年度(預估)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4.08%	6.8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0年)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註 1)
董事長	熊福嘉	6	0	100%	連任
董事	林殿方	3	2	50%	連任
董事	盧崑瑞	4	2	67%	連任
董事	劉永華	6	0	100%	連任
董事	SVIC(註 1) 代表人：金珉洙	1	0	20%	新任
董事	SVIC 代表人：金鍾元	0	0	0%	4/7 解任
獨立 董事	沈維民	6	0	100%	連任
獨立 董事	陳日昇	6	0	100%	連任
獨立 董事	黃稚存	2	0	100%	5/1 解任
獨立 董事	鐘太郎	1	1	50%	新任
董事	KTC-SUN 代表人：陳建華	2	1	33%	連任

註 1：自 100 年 4 月 7 日改派代表人：金珉洙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0年)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 次 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監察人	林 啟 雄	6	100%	連任
監察人	馮 小 媛	3	50%	連任
獨 立 監察人	周 雙 仁	6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有需要時隨時可藉電話、傳真或 E-mail 聯繫。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有需要時隨時可藉電話、傳真或 E-mail 聯繫。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設有專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二) 備有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均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p> <p>(三) 公司已依相關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並執行之。</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九十七年度股東會增加 1 席獨立董事，合計 3 席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隸屬於國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在台會員事務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間接或直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本公司並已定期評估。</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開營運資訊及設立問題回覆機制，定期發佈新聞稿，每月發佈營運報告。</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p>	<p>(一)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相關訊息。</p> <p>(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公司已於100/8/2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本公司3位獨立董事陳日昇先生、沈維民先生及鐘太郎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互推陳日昇先生為第一次會議召集人。</p>	<p>目前已依循相關法令執行。</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無。</p>	<p>無。</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有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保持暢通之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三)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敬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訊息。</p> <p>(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SOP)，以其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的風險。</p> <p>(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由專屬部門負責客戶洽詢及申訴管道。</p> <p>(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有。</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酬委員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00 年 8 月 2 日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本公司 3 位獨立董事陳日昇先生、沈維民先生及鐘太郎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互推陳日昇先生為第一次會議召集人。

2.薪酬委員會之職責：

- (1)定期檢討薪酬委員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建議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4)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3.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依規每年至少須召開兩次會議，已於 101 年 3 月 1 日召開 101 年第一次會議。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及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未來將視公司實際營運需要訂定之。</p> <p>(二)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之部門均依職責辦理相關事宜。</p> <p>(三)本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及「工作規則」，並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制度。</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不斷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及原物料之回收再利用。</p> <p>(二)本公司之廢棄物均依據相關法律規定處理。</p> <p>(三)公司成立以來已合法設置並申報各項環境保護專責人員以維護環境。</p> <p>(四)本公司注重宣導隨手關燈、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無紙化作業。</p>	<p>尚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已依勞動相關法規制定相關員工之管理制度及程序，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p> <p>(二) 本公司定期安排消防安檢，並舉辦員工健康安全檢查，依照環保、勞安、消防等相關法規要求設置工作場所及實施還安衛教育訓練與健康檢查。</p> <p>(三)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即時、透明及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p> <p>(四) 本公司與供應商致力開發減量及環保之原物料，盡量降低對環境之影響。</p> <p>(五) 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相關服務，未來將視情況參與。</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於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均有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資訊。</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需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不適用。</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及採行措施：

- 1.本公司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
- 2.公司於制度設計及執行上亦加強其控制點，以防止違反誠信之情事產生。
- 3.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有利益衝突的可能情形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 4.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皆簽具誠信聲明書。
- 5.公司隨時檢討非誠信可能存在之風險，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將依相關法令建置。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80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詳第 81-84 頁。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王偉臣	100 年度	IPO 專案輔導公費、移轉定價報告及工商登記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二)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6,010	-	180	-	4,650	4,830	100 年度	IPO 專案輔導公費、移轉定價報告及工商登記
	王偉臣							100 年度	

-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0 年 度		101 年度截至 0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 (減) 增 數 (註2)	質押股數 (減) 增 數	持有股數 (減) 增 數	質押股數 (減) 增 數
董 事 長	熊 福 嘉	193,460	-	-	-
董 事	SVIC (註1) 代表人: 金 珉 洙	398,295	-	-	-
董 事	林 殿 方	98,000	-	-	-
董 事	KTC-SUN 代表人: 陳 建 華	300,180	-	-	-
董 事	盧 崑 瑞	50,895	-	-	-
董 事	劉 永 華	(36,398)	-	-	-
獨 立 董 事	沈 維 民	-	-	-	-
獨 立 董 事	陳 日 昇	-	-	-	-
獨 立 董 事	鐘 太 郎 (註2)	-	-	-	-
監 察 人	林 啟 雄	90,784	-	-	-
監 察 人	馮 小 媛	-	-	-	-
獨 立 監 察 人	周 雙 仁	-	-	-	-

註1：自100年4月7日改派代表人: 金珉洙

註2：獨立董事黃稚存100年5月1日解任，獨立董事鐘太郎100年6月21就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年04月29日單位：股

姓名	本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489,363	7.03%	-	-	-	-	中信銀保管 SVIC NO6NEW TEC	受託保管人 母公司同為 Samsung Electronics	
中信銀保管 SVIC NO6NEW TEC	4,489,363	7.03%	-	-	-	-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同為 Samsung Electronics	
美商 KTC-SUN CORP.	3,383,525	5.30%	-	-	-	-	-	-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1,793,005	2.81%	-	-	-	-	-	-	
熊福嘉	1,556,179	2.44%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333,233	2.09%	-	-	-	-	-	-	
林啟雄	1,150,260	1.80%	6,006	0.01%	-	-	-	-	
林殿方	1,091,958	1.71%	233,955	0.37%	-	-	-	-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99,000	0.94%	-	-	-	-	-	-	
盧崑瑞	573,665	0.90%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合併計算持股比例之資訊：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	-	3,000,000	100.00%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59,813	17.52%	-	-	16,859,813	17.52%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96%	-	-	500,000	1.96%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1年3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投資轉投資公司-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美金壹佰萬元，增資後股數為4,000,000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及種類

1.股本來源及種類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他
						現金	盈餘轉增 資	員工認股權 憑證		
92/09	10.0	23,000	230,000	11,500	115,000	100,000	-	-	技術股 15,000	註 1
92/12	10.0	23,000	230,000	13,000	130,000	-	-	-	技術股 15,000	註 2
93/05	12.0	23,000	230,000	20,000	200,000	70,000	-	-	-	註 3
94/07	20.0	35,000	350,000	28,000	280,000	80,000	-	-	-	註 4
95/09	10.0	35,000	350,000	30,980	309,800	-	29,800	-	-	註 5
95/11	12.0	35,000	350,000	31,865	318,650	-	-	8,850	-	註 6
95/11	22.5	50,000	500,000	40,610	406,100	87,450	-	-	-	註 7
96/05	12.0	50,000	500,000	41,123	411,230	-	-	5,130	-	註 8
96/10	10.0	100,000	1,000,000	51,849	518,495	-	107,265	-	-	註 9
96/12	12.0	100,000	1,000,000	53,238	532,380	-	-	13,885	-	註 10
97/07	30.0	100,000	1,000,000	65,726	657,260	124,880	-	-	-	註 11
97/09	12.0	100,000	1,000,000	65,751	657,510	-	-	250	-	註 12
98/10	10.0	100,000	1,000,000	68,798	687,982	-	30,472	-	-	註 13
98/12	10.0	100,000	1,000,000	41,278	412,789	-	-	-	減資 275,193	註 14
99/04	25.7	100,000	1,000,000	42,759	427,594	-	-	14,805	-	註 15
99/10	10.0	100,000	1,000,000	45,194	451,944	-	24,350	-	-	註 16
100/03	24.3	100,000	1,000,000	45,777	457,779	-	-	5,835	-	註 17
100/07	10.0	100,000	1,000,000	53,365	533,650	-	75,871	-	-	註 18
100/07	22.5	100,000	1,000,000	54,608	546,076	-	-	12,426	-	註 18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他
						現金	盈餘轉增 資	員工認股權 憑證		
100/08	14.2	100,000	1,000,000	55,124	551,241			5,165		註 19
100/08	14.8	100,000	1,000,000	56,326	563,256			12,015		註 19
100/11	65	100,000	1,000,000	63,836	638,356	75,100				註 20

註1：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09.25中字第09232720230號函核准。
 註2：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12.15中字第09233106910號函核准。
 註3：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3.05.27中字第09332165680號函核准。
 註4：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4.07.27園商19324號函核准。
 註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09.21園商25404號函核准。
 註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1.06園商29527號函核准。
 註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2.22園商33245號函核准。
 註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05.07園商11918號函核准。
 註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0.08園商26368號函核准。
 註1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2.26園商34601號函核准。
 註11：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7.15園商18539號函核准。
 註12：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9.05園商25072號函核准。
 註13：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0.05園商27498號函核准。
 註14：該次減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2.11園商34350號函核准。
 註1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04.01園商8236號函核准。
 註1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10.07園商29247號函核准。
 註1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3.04園商5786號函核准。
 註1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7.21園商20773號函核准。
 註1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8.24園商24787號函核准。
 註2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11.17園商34241號函核准。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63,836		63,836	36,164	100,000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1年04月29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9	30	10,476	43	10,558
持有股數	0	822,267	8,419,532	44,246,378	10,347,432	63,835,609
持股比例%	0	1.29%	13.19%	69.31%	16.21%	100.00%

(三)股數分散情形

101年04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股	1,065	334,567	0.52%
1,000 至 5,000股	7,845	15,404,058	24.13%
5,001 至 10,000股	958	7,549,568	11.83%
10,001 至 15,000股	252	3,173,243	4.97%
15,001 至 20,000股	140	2,577,022	4.04%
20,001 至 30,000股	130	3,315,993	5.19%
30,001 至 50,000股	89	3,444,995	5.40%
50,001 至 100,000股	46	3,254,972	5.10%
100,001 至 200,000股	18	2,555,637	4.00%
200,001 至 400,000股	4	1,219,814	1.91%
400,001 至 600,000股	3	1,718,854	2.69%
600,001 至 800,000股	-	-	-
800,001 至 1,000,000股	-	-	-
1,000,001 股以上	8	19,286,886	30.22%
合計	10,558	63,835,609	100.00%

註：每股面額十元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資料：

101年04月29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489,363	7.03%
中信銀保管 SVICNO6NEWTEC	4,489,363	7.03%
美商KTC-SUNCORP.	3,383,525	5.30%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1,793,005	2.81%
熊福嘉	1,556,179	2.44%
中國信託商銀(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333,233	2.09%
林啟雄	1,150,260	1.80%
林殿方	1,091,958	1.71%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99,000	0.94%
盧崑瑞	573,665	0.9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99	100		
每股 市價	最 高	255.00	300.00	103.00	
	最 低	52.00	58.00	65.00	
	平 均	132.92	113.82	86.73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32.84	33.86	32.59	
	分 配 後	23.16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9,125	54,907	63,836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 前	16.35	6.46	(1.25)
		追溯調整 後	14.90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7.79	*	-
每股 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 股	0.97	*	
		資本公 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註1)		8.92	17.62	-
	本 利 比(註2)		17.06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0.06%	*	-

*：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百零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一百零一年度純益	354,805,324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35,480,532)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累積換算調整數)	(756,690)
民國一百零一年度可分配保留盈餘	318,568,102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保留盈餘	248,910,774
截至民國一百零一年度可分配保留盈餘	567,478,876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新台幣約 1 元)	(63,835,609)
期末未分配盈餘	503,643,267

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20%，計 63,713,620 元。

配發董監現金酬勞 2% 計新台幣 6,371,362 元。

註 1：依財政部民國 87 年 4 月 30 日台財稅第 871941343 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辯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 100 年度可分配盈餘，如有不足，則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

註 2：本次配發股東現金紅利之比率，係以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止本公司可參與分配股份總數 63,835,609 股計算之；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後，本公司如因辦理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等，致影響可參與分配股數，而需調整配發股東現金紅利之比率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為之。

註 3：擬自可分配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204,273,949 元依股東持股比例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3.2 元。配發股東現金之比率，係以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止本公司可參與分配股份總數 63,835,609 股計算之；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後，本公司如因辦理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等，致影響可參與分配股數，而需調整配發股東現金之比率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為之。

註 4：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計，其不足壹元之畸零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註 5：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100 年估列數差異分別為 \$151,338 及 \$15,134，此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民國 101 年度費用調整數。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分派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十，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如尚有餘額則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金額 63,713,620 元及董事、監察人現金酬勞金額 6,371,362 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本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形。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6.46 元

(4)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100 年估列數差異分別為\$151,338 及 \$15,134，此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民國 101 年度費用調整數。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1年0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二次發行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次發行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08/03	97/11/25
發行日期	96/12/10	98/04/27
發行單位數	3,000,000股	3,00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70%	4.70%
認股存續期間	96/12/10-102/12/31	98/04/27-103/12/31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100%	屆滿二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580,500股	2,444,05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註一)	59,562,200元	45,739,96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註二)	31,500股*	57,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4.2元	14.8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5%	0.0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尚無重大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尚無重大影響

(註一) 第二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執行股數分別為 1,480,500 股每股 25.7 及 583,500 股每股 24.3 元，516,500 股每股 14.2 元，合計金額為新台幣 59,562,200 元。

第三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執行股數分別為 1,242,600 股每股 22.5 元，及 1,201,450 股每股 14.8 元，合計金額為新台幣 45,739,960 元

(註二) 第二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未執行股數已扣除沒收股數 388,000 股；第三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未執行股數已扣除沒收股數 163,950 股及分割減資減少的股數 335,000 股。

*係包含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分割計劃訂定，本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前已發行尚未行使認購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有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所屬之相關人員者，於分割基準日後仍保有其認股權利，除每單位得認購股數應依相關原則處理外，其餘發行及認股條件應與原發行認股辦法相同。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第二次員工認股權

單位：股；新台幣：元 101年04月29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43,000	0.07%	21,500	24.3	522,450	0.03%	21,500	14.2	305,300	0.03%
	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永華										
	財務處財務長	陳國寶										

(2)第三次員工認股權

單位：股；新台幣：元 101年04月29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熊福嘉	37,000	0.06%	0	0	0	0	37,000	14.8	547,600	0.06%
	董事兼副總經理	劉永華										
	財務處財務長	陳國寶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0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執行情形：

(一)資金執行進度：正常

公司實際發行時每股溢價金額為新台幣 65 元，募集總金額 488,150 仟元，已依計畫於 100 年第 4 季充實營運資金 488,150 仟元，累計資金執行進度為 100.%，資金運用進度已完成，資金執行進度正常。

(二)未支用資金用途：已無未支用之資金。

(三)是否涉及計畫變更：不須辦理計畫變更

本次籌資計畫之資金運用進度已完成，故無須辦理計畫變更。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3)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主要商品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金 額	比 例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727,083	99%
USB 控制晶片	31,445	1%
其他	3,087	0%
合計	2,761,615	100%

3.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 (1)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 (2)隨身碟控制晶片
- (3)內嵌式記憶碟控制晶片
- (4)固態硬碟控制晶片
- (5)外接硬碟盒控制晶片
- (6)讀卡機控制晶片

4.計劃開發新產品

- (1)支援最新製程快閃記憶體之 SD4.0 卡控制晶片
- (2)支援最新製程快閃記憶體之 USB3.0 隨身碟控制晶片
- (3)符合未來標準 eMMC4.5 / UFS1.0 之嵌入式儲存控制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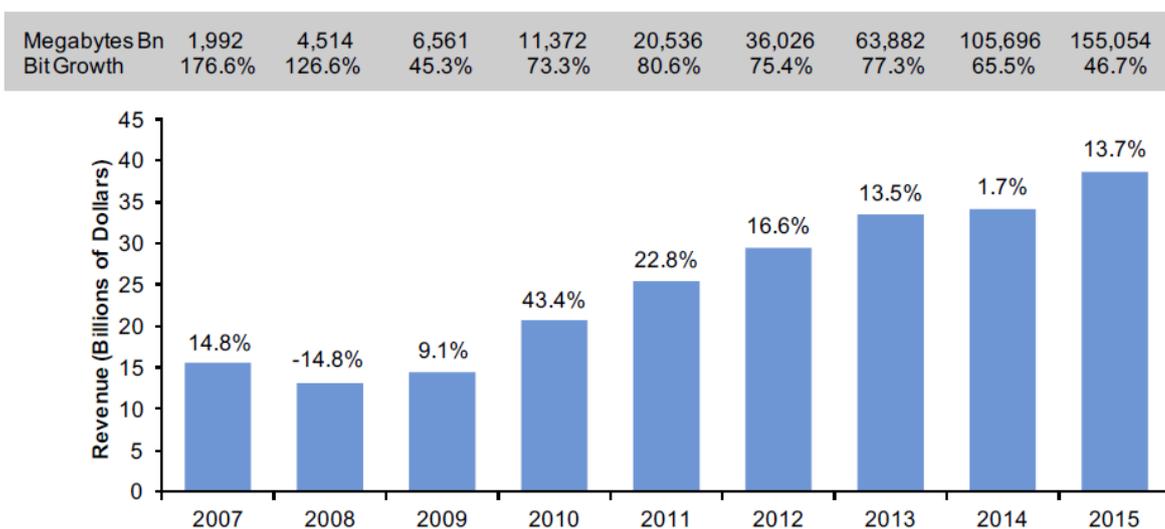
- (4) SATAIII 固態硬碟控制晶片
- (5) USB3.0 to SATAII 外接硬碟盒控制晶片
- (6) USB3.0 to SD4.0 讀卡機控制晶片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產品都與儲存型快閃記憶體(以下簡稱 NAND Flash) 及其相關應用產業發展有相當密切關係，茲就 NAND Flash 產業發展與應用說明：

NAND Flash 在過去幾年快速擴充產品應用領域，從 2004 年數位相機(DSC) 產品應用為大宗開始，至 2006 年 MP3 播放器比重快速成長超越數位相機，2007 年後手機所佔的比重也開始大幅增加，而各種手持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亦已大量採用 NAND Flash 作為儲存裝置，100GB 以下的儲存市場，NAND Flash 逐步擴大佔有率。另一方面，隨著 NAND Flash 成本的降低，再搭配 Memory controller 提供的錯誤更正碼(ECC)檢查、平均抹寫(Wear-leveling)等技術延長使用壽命，使得固態型硬碟(SSD)，無論是在筆記型電腦與桌上型電腦等市場，甚至高端的伺服器市場應用，已逐漸可取代傳統碟盤式硬碟，且成長力道非常強勁。因此雖然 2012 年全球景氣復甦不確定性仍高，主流研究機構仍預測 NAND Flash 市場位元供給量將有超過 70% 的高成長，整體產值也有近 17% 的成長。(如圖一)



圖一、NAND Flash 整體市場預測 (資料來源：Gartner, 2011/Dec)

而在記憶體製造方面，主要製程將往更高階的 2nm，甚至 1nm 移動，多位元 (MLC/TLC) 記憶體設計也成為主流。這些高階製程與元件設計的記憶體，本身可重複讀寫次數較少，意味著更需要搭配性能優良的 Flash Controller 來增強其使用壽命，而此類技術一向是擎泰科技長期深耕與發展的核心競爭能力，因此可以預期未來營收與市佔都將會有更好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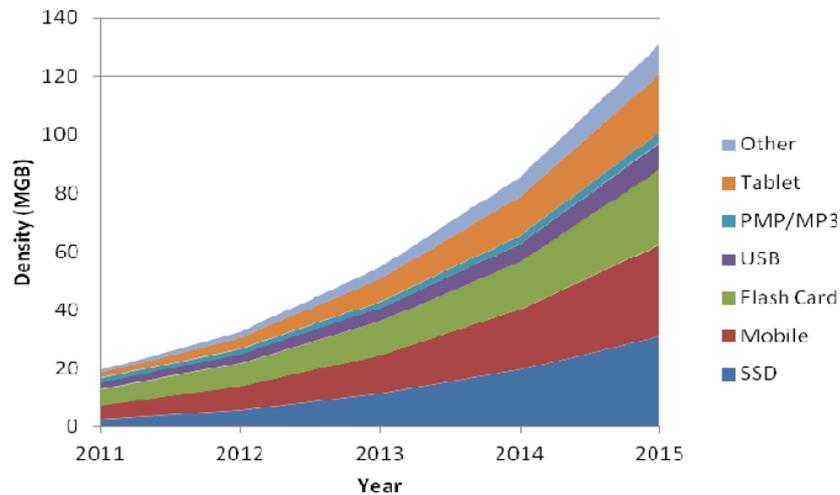
A. 快閃記憶卡(SD/uSD Card)

在終端應用需求方面，NAND Flash 最大之應用市場為記憶卡市場，根據統計，在 2008 年，MP3 播放器和手機應用在 NAND Flash 產業中分別佔營收比重 30%，其他如數位相機、隨身碟等分別佔營收比重 10~20% 不等；到了 2010 年，在所有 NAND Flash 應用中，手機幾乎是一枝獨秀，比重高達 40%。

市場研究機構 Canalys 針對 2011 年全球行動裝置出貨數量進行統計，2011 年智慧型手機相較於 2010 年出貨量急速成長 63% 總量達到 4.87 億支，平板電腦的出貨量於 2011 年則成長約 274%，佔 PC 總體出貨量的 15%，達到 6 千 3 百萬台。預計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市場於 2012 年仍有大幅的成長空間，手機內建 NAND Flash 應用成長率高，歸因於行動電話品牌廠商為求差異化及提升利潤，紛紛建立獨有的線上網站，以線上服務創造差異，讓消費者可以利用行動電話下載音樂、遊戲等服務，然而下載需要儲存空間，因此行動電話產品需要更大容量的儲存空間。NAND Flash 因省電、耐摔、重量輕，成為行動電話廠商的最佳選擇。隨著智慧型手機廣泛的使用，小型記憶卡 microSD 佔記憶卡中的 67%，而其中 95% 皆使用於手機。

以記憶卡容量來說，2009 年時，手機用 1GB 及低價之 2GB 的記憶卡仍是主流；2010 年之後，隨著記憶體製程的演進，高畫質 HD 影片等多媒體影音功能以及高速傳輸的需求越來越高的驅使下，插卡手機的記憶卡儲存容量，向上發展態勢鮮明，2011 年下半年開始，由於 3-bit 記憶體的普及與成熟，4GB 記憶體價格已逐漸下降成為市場主流，未來隨著製程的演進帶動價格下降，提高容量可望容量更大的記憶卡，會刺激需求與市佔率。

此外，高速的 SD3.0 UHS-1 規格，則會帶動 2-bit 記憶體在記憶卡使用上的另一項新的契機，預計支援 SD3.0 UHS-1 的裝置將於 2012 年下半年普及。



資料來源：iSuppli, Forward Insights, Micron, Gartner, IDC

B.隨身碟(USB Flash Dis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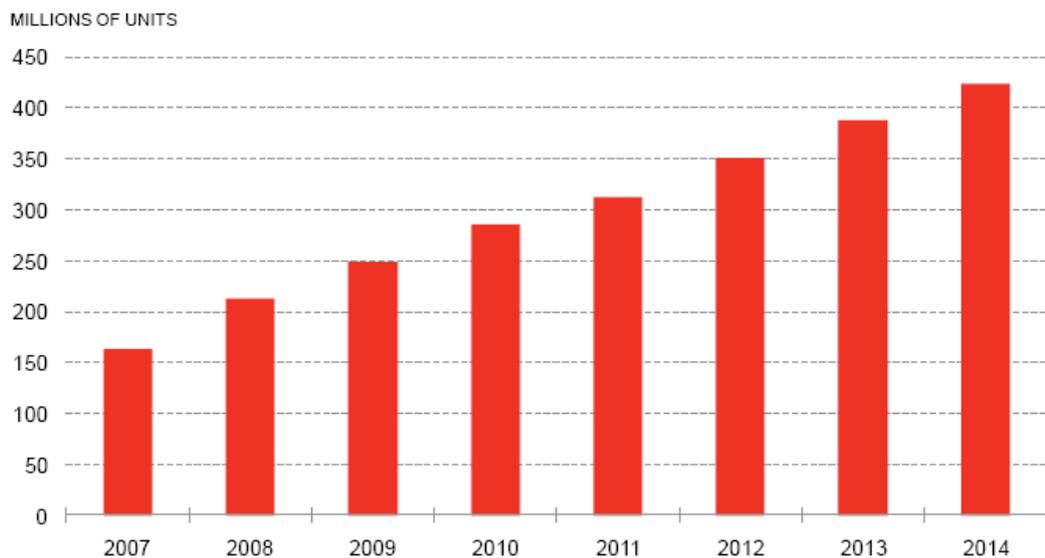
USB Flash Disk 因具有方便性及可攜性深受消費者所喜愛，目前已經是每個消費者必備的電子產品，同時因記憶體容量隨著製程演進越來越大，也造就了隨身碟控制器之需求。綜合 iSuppli 市調機構、Gartner 以及 Forward Insights 研究報告指出(表一)，全世界隨身碟的需求在 2011 年為有 3 億 1 千萬支，在 2012 年會有 3 億 5 千萬支，而到 2014 年的複合成長率約為 12%，預計到 2014 年的全球隨身碟出貨量將突破 4 億支的水準。

目前隨身碟的製造地區則以台灣及大陸為主，台灣受益於地利之便，隨身碟控制器供應商也蓬勃發展，因此在需求增加下對隨身碟之需求仍將持續增加。

此外，隨著 AMD 與日本瑞薩等廠商已於 2011 下半年陸續推出 USB3.0 的南橋晶片組，許多的高中階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都已搭配 USB3.0 的南橋晶片組，甚至是 Intel 主推的 Ultra Book 以及 Android 的平板電腦也都內建了 USB3.0 的插孔。接下來 2012 上半年 Intel 更將推出整合 USB3.0 的南橋晶片組，將再一次刺激高速傳輸的強烈需求。USB3.0 是高傳輸速度的新規格，每秒傳輸速度可達 4.8Gb，是 USB2.0 的 10 倍。USB3.0 可向下相容至 USB 2.0 介面，完全支援舊規格裝置，未來 USB3.0 將可順勢接收 USB2.0 介面的產品市場。

表一 全球 USB Flash Drive 需求量預估

資料來源：Garnter



Source: Chart Created by SanDisk based on iSuppli Data Flash Market Tracker 4Q10, Gartner, 1/11, Forward Insights, NAND Insights Final_Revised. 4Q10.

C. 內嵌式儲存碟〔embedded Storage〕

NAND Flash 應用的容量將隨著 2011 年製程轉進所帶來成本下降的效益而有顯著的成長，新興的手持式裝置將帶動帶動相關內嵌式 NAND Flash 的產品，其中又以行動電話及平板式電腦成為 2011 年 NAND Flash 需求的重要支撐。根據集邦科技的統計，內嵌式 NAND Flash 的比重已於 2010 年達到 40%，預估 2011 年將大幅提升至 63% 的水準，首次超越記憶卡與隨身碟的比重，並且一舉突破至六成以上，至 2012 年之後更會有持續性的成長，同時此一趨勢確立後，系統內嵌式產品的應用重要性將持續增加。

行動電話內建 NAND Flash 應用成長率高，歸因於行動電話品牌廠商為求差異化及提升利潤，紛紛建立獨有的線上網站，以線上服務創造差異，讓消費者可以利用行動電話下載音樂、遊戲等服務，然而下載需要儲存空間，因此行動電話產品需要更大容量的儲存空間，許多智慧行動電話基本配備 8GB 的儲存空間，更有往 16GB 邁進的趨勢。NAND Flash 之價格較低，成為行動電話廠商的最佳選擇。

平板電腦 90% 以上皆內建 NAND Flash，基本上都以內建 32GB 為主，2012 年推出之新機種更配制到 64GB 以上，在影音以及下載軟體服務完整的使用模式下，高容量的 NAND Flash 使用已成為趨勢。又因為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

腦在 NAND Flash 的大量使用需求下，內嵌式儲存碟(eMMC)更成為現今的主流。

D.SSD固態硬碟

SSD 的 Embedded PC 應用已被發展了好一段時間，目前電腦強調快速開機的需求與 NAND Flash 的價格快速下滑導致的需求與日俱增，去年泰國水災造成硬碟大量缺貨，使得客戶對於低容量之 SSD 取代部份硬碟的市場，相對 NAND Flash 的價格快速下滑使得 Endurance 的要求無法達到過去的要求，但讀取的速度越來越快，所以客戶對於小檔案隨機存取速度的要求將逐漸增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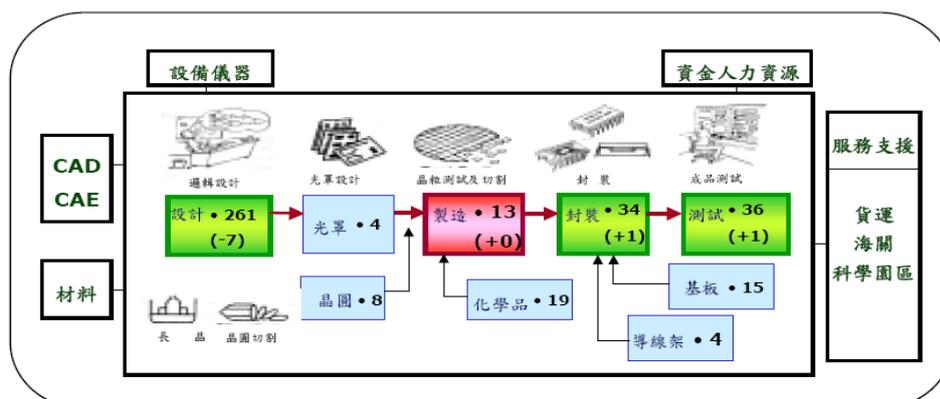
而近來 ultrabook PC 的概念大熱，ultrabook PC 必須同時肩負快速開機與省電與高速存取之需求，比較熱門的 ultrabook PC，將帶動消費者使用 SSD 的慾望與動力，利用 SSD 來改善 ultrabook PC 硬碟的存取效率，似乎是可行的方案。此外，SSD 在消費者已不是遙不可及之奢侈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IC 設計業原處於半導體產業體系中最前端之部份，並無上游關係，而其中、下游產業依次為晶圓代工及晶圓製造、構裝及測試等。我國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構裝、測試垂直整合之架構，而是在每一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各有所專，形成一水平分工體系。台灣 IC 產業不論在晶圓代工以及封裝測試均躍居全球第一的產業，在 IC 設計業部分僅次於美國，全球排名第二，成為全球 IC 產業最重要的供應鏈。

IC 設計公司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腦力密集產業，其所需資本遠小於晶圓製造廠，且投資報酬率高，加上國內具備相當完善之半導體產業支援架構及 IC 設計人才日益充沛，進而促使不少廠商、投資者紛紛投入此一行業。IC 設計業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必須經過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到銷售都一手包辦)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然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圖三列示我國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圖三 半導體產業結構圖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計畫整理(2007/04)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A. 快閃記憶卡

早期 NAND Flash 的使用主要是用來存放圖片、文件與影像資料〔data storage〕，而且主要以外接型的裝置型態出現，例如 SM、CF、MMC、MS 以及 SD 等不同快閃記憶卡格式皆是這十幾年來為了因應此一需求趨勢所衍生的記憶卡規格。經過這幾年不同卡的規格競爭，SD 已有逐漸成為主流的趨勢，其市佔率已超過 80% 以上；以下是 SD 卡的三種不同的機構尺寸，其中 Full Size SD 泰半用在數位相機、導航設備 Navigator 等有較大體積的電子裝置，而 microSD 由於外型尺寸較小，因此主要用在對小型化要求較高的手機應用上。

由於未來的多媒體內容需要更高的解析度和 3D 影像，而且透過上網的終端裝置存取網際網路的資源逐漸普及於一般大眾，因此更高的儲存資料量，更快的資料傳輸速度已成為未來儲存媒體所需要的基本解決方案。因此，未來的記憶卡規格將走向高速的介面發展，例如 SD3.0 將介面速度從 25MB/s 提升到 104MB/s，甚至未來 300MB/s 的 SD4.0 規格。

隨著 TLC 製程日趨成熟，加上半導體技術逐漸被克服，且主要是因為 TLC 製程具低成本優勢，在 NAND 型 Flash 終端應用產品大幅擴增，極需降價以力求普及化的時代來臨後，就 NAND 型 Flash 產業長遠的發展而言，TLC 製程仍佔關鍵地位；因此 SD 卡使用 TLC 是業界普遍的期待。

B.隨身碟

隨身碟導入市場已有多年的歷史，做為消費者隨身攜帶的儲存裝置雖已給消費者帶來很大的便利性，但是此類需求也隨之飽和。目前觀察到的產品發展趨勢，USB 隨身碟控制晶片產品線簡單可區分為中低階的 USB2.0 隨身碟控制晶片及中高階 USB3.0 隨身碟控制晶片。兩種解決方案的差異主要在於終端市場的需求，中低階 USB2.0 解決方案主要提供成本低、低容量，滿足基本讀寫功能及效率；而中高階 USB3.0 解決方案則是提供高效能(高速讀寫功能)、高容量及進階的附加功能(如 Password Silo 加密功能，結合 Smart Card 等多重功能)。

隨著半導體製程技術的演進，下一個世代的快閃記憶體主流將是 1y 奈米的 TLC。對於隨身碟控制器供應商而言，這將是技術上的一大挑戰。不論是在硬體架構及演算法則上，均需要採用更加複雜及精細之模組方能配合新世代快閃記憶體的需求。

記憶體容量因著製程的演進也是與日俱增，隨身碟儲存著大量個人及公司的機密資料。如果隨身碟遺失對個人、對公司將是一個衝擊。也因此保密的課題，將是隨身碟控制器供應商的研究發展主軸。一個加入了保密運算單元的隨身碟，就能使消費者高枕無憂。縱使第三者也不能從快閃記憶體中將資訊解讀。

USB3.0 的資料傳輸速率比現有的 USB2.0 快上十倍，剛好迎合日益需求大增的高畫質、大容量儲存。無論是外接式硬碟、隨身碟、相機記憶卡均可大幅縮減儲存的時間。USB3.0 的規格已在 2008 第四季定案，相關的 Host 端控制晶片也在 2009 第二季在市場出現；此外，幾乎所有知名的 NB 製造商也在 2010 CES 推出搭配 USB3.0 的新機種，可以預見的是 USB3.0 的隨身碟將在未來佔有一定的市場比例。

DG 的意思是指非一百分的 Flash，但仍然具有相當完整功能性的 Flash。主要使用者為中國大陸及第三世界的市場，市場規模與正常品相當。擎泰已投入人力資源開發另一市場，並於 2011 第四季開始小量試產與出貨。

AMD 宣佈於 2011 下半年推出將 USB3.0 整合至南橋的晶片組，而 Intel 也宣布於 2012 年起推出整合 USB3.0 的南橋晶片組，可以預見的是整個 USB3.0 的市場將全面引爆，藉時將有強大的 USB3.0 換機需求。在 USB3.0 主機的普及率帶動下，USB3.0 規格的隨身碟將成為主流。

C.內嵌式儲存碟〔 embedded Storage 〕

近年來，由於數位裝置對資料的需求愈來愈高；也由於 NAND Flash 愈來愈便宜，很多可攜式裝置甚至將 NAND Flash 內嵌到裝置內；例如 iPhone 就將內嵌 NAND Flash 的容量提高到 32GB。此外，由於儲存的資料內容，已不僅是單純的文件、圖片或影音等多媒體資料，系統廠商更進一步要求能存程式碼〔 program code 〕，這樣的好處是可捨棄以往存程式碼的 NOR 元件以節省成本與手機有限的空間。

一般可攜式電子裝置比較重視重量與省電性但需求較少的容量，若與硬碟比較性價比，NAND Flash 採用的儲存解決方案有較大的優勢；若以應用來看，從可攜式產品如 Feature Phone、GPS、MP3、Smart Phone 甚至未來諸如 MID 或 SmartBook 等的新應用，都需要嵌入式的 NAND Flash 來儲存大量且異質性資料；面對各種應用對儲存的不同需求，使得 NAND Flash 解決方案產生多樣性的發展。譬如以最近火紅的智慧型手機〔 Smart Phone 〕來說，針對儲存方案的介面規格就有 eMMC、eSD、LBA-NAND、EF_NAND 等等。針對各種不同的應用，也發展出開機、保密、空間分割與效能提升的新功能。

D.固態硬碟〔 Solid State Disk 〕控制晶片

與電腦相關的應用如 NB、DT 以及平板電腦等近來皆可看到廠商嘗試使用以 NAND Flash 為使用單元的 SSD 成為儲存解決方案，目的不外乎解決硬碟在速度上的瓶頸與取代現有之薄型硬碟。譬如以平板電腦的應用來說，其儲存方案的可能的介面就有 SATA、eMMC、SD 與 PCIe 等等。但是這些解決方案，除了必須有重量輕、省電等優點外，廠商仍需在穩定度和速度上加強以達到整體的性價比可以贏過傳統硬碟。基於此，SSD 產業亟思以高速 SATA III 或 PCIe 等更高速的介面取代 SATAII 以提高產品應用的頻寬，還有 Intel 與 Samsung 為了提高 Flash I/O 的瓶頸各自提出所謂 ONFI 和 Toggle 等高速 NAND 介面。

4.競爭情形

A.快閃記憶卡

整個快閃記憶卡的市場規模仍在不斷的膨脹中，值得注意的一點是，以往快閃記憶卡品牌廠或 OEM 廠商，如新帝、Panasonic、東芝、三星與美光等皆採用自製的控制晶片，最近這些廠商開始採用專業 IC 廠商所提供的控制晶片；尤其是擁有快閃記憶體來源的廠商〔如三星、美光、新帝和東芝等等〕，

在全球記憶卡的版圖中，由於擁有主要零組件快閃記憶體，因此佔有很高的市佔率，且出貨量不斷成長。在這樣的產業特性下，可說明為什麼這些控制晶片業者會爭相與上述這些記憶卡製造廠商策略聯盟互相綁樁。

B.隨身碟

由於隨身碟產業是一個成熟的產業，因此控制晶片供應商較多，所以競爭也相當劇烈。相較競爭對手，擎泰的競爭優勢在於對快閃記憶體的了解，故產品以高性能及高穩度著稱；另外為了成本的考量，隨身碟將大量採用 TLC 快閃記憶體，由於擎泰與快閃記憶體製造商的友好關係，可以提早了解 TLC 在此應用可能發生的問題並儘速提出可能的解決方案。

擎泰同時針對 USB3.0 半導體製程中的多項技術進行自行發展與設計的研究計畫，這些技術投資將應用於明年度的新產品設計。公司內部針對高頻率的 USB3.0 技術，已投資大量資金購買量測儀器以及培養相關技術人員，同時成立高頻量測實驗室(LAB)，這些相關技術的投資都是 USB3.0 奠定自主研發能力的基礎，並且提升 USB3.0 產品線後續的競爭優勢。

C.內嵌式儲存碟〔embedded Storage〕

這是一個新的應用領域，由於是做成 MCP 的形式，所以客戶是以快閃記憶體廠商為主；雖然這些快閃記憶體廠商曾嘗試自製控制晶片，但因成本、效率比的因素，現在會考慮尋找外面的控制晶片來源。本公司在所有的控制晶片廠商中是深耕最久的領導廠商，尤其是 eMMC 系列的產品更是同時獲得許多快閃記憶體廠商採用。尤其 eMMC 產品在系統整合面非常要求，擎泰科技也深耕於此，密切的與系統商合作，以期能在最快的時間內導入客戶，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

D.SSD 固態硬碟

雖然 SSD 固態硬碟近年來不如預期迅速普及，但由於 NAND Flash 的價格持續下降與控制晶片的能力不斷提升下，可以想見需求將會逐漸加溫；目前主要的成品供應商以快閃記憶體廠商為主，所使用的控制晶片都是自行開發。然而在整體產品應用漸趨成熟下，專業的控制晶片廠商將會越來越有機會扮演重要的腳色。雖然國外的競爭者來分食 SSD 的大餅但他們的價位與市場的定位將鎖定高端產業之應用例如企業端用戶之 SSD。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 101 年 0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100年度	截至101年3月31日
研 發 費 用	537,935	567,125	117,456
營 業 收 入	2,716,937	2,761,615	348,571
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20%	21%	34%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開 發 成 功 之 技 術 或 產 品
93	1.MultiMediaCard™ 4.0的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支援雙電壓、高速系統架構
94	1.SD™ 1.1/ MMC™ 4.0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USB2.0隨身碟控制晶片
95	1.SD™ 2.0/ MMC™ 4.2之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SD™ 2.0/ MMC™ 4.2及USB2.0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晶片
96	1.內建 32-bit RISC CPU 高整合度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 2.支援 50 奈米 NAND 之 SD™ 2.0/ MMC™ 4.2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3.支援50奈米MLC NAND USB2.0隨身碟控制晶片
97	1.USB 2.0 CF/SD/MS/XD 讀卡機控制晶片 2.SATA II 支援 34 奈米 MLC 固態硬碟控制晶片 3.支援FULL HD 高功能多媒體控制晶片
98	1.成功開發完成 eMMC4.3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推出可支援 32 奈米 TLC NAND 之 SD2.0 卡控制晶片 3.領先推出 USB2.0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99	1.成功開發 SD3.0 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領先推出 USB3.0 to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3.推出可支援 eMMC4.41 標準規格之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0	1. 領先推出第一顆支援 Samsung 27nm TLC 的 SD 記憶卡控制晶片 2. 成功開發完成 eMMC4.5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業務方面

- ① 持續強化整體與專業之服務，穩定既有客戶群，以確保營業目標之達成。
- ② 加強開發並建立全球之行銷支援網絡，尤其是日韓及歐美等地市場，以積極爭取國外大廠之訂單。

(2)研發方面

- ① 持續改良各種快閃記憶體應用控制晶片之功能，以支援各式快閃記憶體規格並提昇多功能整合支援性，朝快速讀取效能、低功耗、高容量、多功能支援等方向進行研發。
- ② 針對更多不同應用產品的發展以及製程的微縮，研發新一代技術，使應用產品達到最佳的效能，更符合消費者之需求。

(3)生產方面

- ① 強化與上游供應商如晶圓、封裝、測試廠之合作關係並持續提升先進製程，期望以更低的成本及更大的產能的支援優勢來提高產品競爭力。
- ② 抓準客戶需求預測並嚴格控制庫存量、加速庫存周轉，以期能降低庫存資金佔用及風險，藉以降低庫存成本。

(4)管理及財務方面

- ① 配合 IFRS 制度推行，調整 ERP 系統以確保公司制度與政策能及時接軌
- ② 建立與金融機構的良好互動，加強客戶徵信，並定期查驗應收付帳款情形，維持良好的財務管理。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業務方面

- ① 開發具指標性的國際客戶及國際級策略夥伴合作等多方面之長期規劃，提升營業收入及市場佔有率。
- ② 建立完整的代理商通路以構建完整客戶服務網，拓展市場版圖。

(2)研發方面

- ① 持續針對快閃記憶體儲存市場，積極投入新產品之研發設計，以期累積核心優勢並延伸產品線。
- ② 積極開發新世代的核心技術，提升產品的差異性及附加價值，以提高產業進入門檻。

(3)生產方面

- ① 持續尋求高品質及低價的原料來源，並與既有原料供應廠及晶圓代工廠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以分散晶圓代工及封裝測試集中風險。
- ② 使用先進製程，加強產銷管理及品管控制，以建立成本與品質上領先同業的競爭優勢。

(4)營運規模：

- ① 積極人力資源擴充、產品多元化發展，使營運規模及觸角持續穩定擴大，以成為國際知名之快閃記憶體應用之控制晶片領導廠商。
- ② 在資金市場上取得穩定而低廉的資金成本，作為公司營業規模快速提升之資本後援，以降低經營成本，並減少經營風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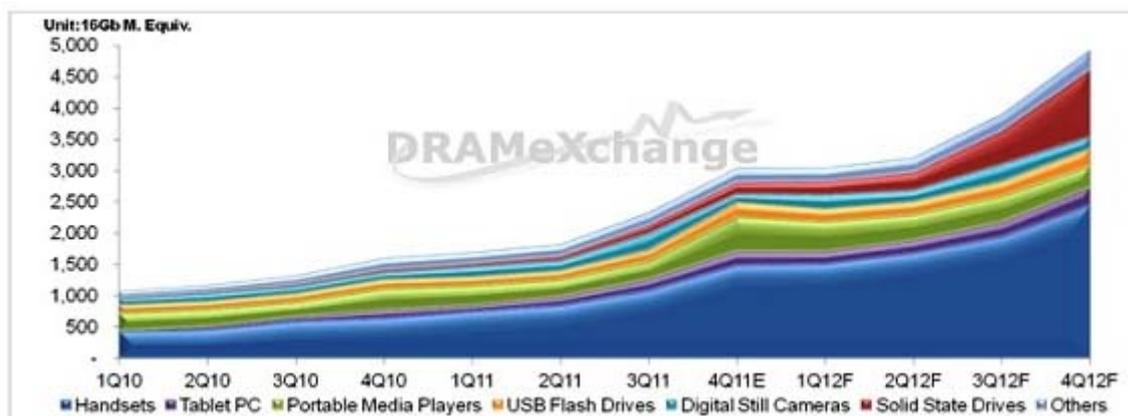
地 區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國 內	50,644	11,767
美 洲	52,302	76,154	
亞 洲	2,613,991	2,673,694	
歐 洲	0	0	
合 計	2,716,937	2,761,615	

2. 產品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 99 年記憶卡控制晶片出貨量達 2.1 億顆，全球市佔率約 21.1%。100 年度除了記憶卡控制晶片出貨量超過 2.5 億顆，市佔率提昇至 24.1%，隨身碟、嵌入式快閃記憶體、以及橋接器控制晶片出貨量亦持續增加。

3. 未來供需與成長性

(1) 成長性



圖二 NAND Flash應用消耗Flash比較(DRAMeXchange, 2011/Oct)

如圖二之研究機構預測指出，2012 年 NAND Flash 各項應用市場都持續成長，包含傳統之記憶卡與隨身碟之應用市場；而智慧型手機的高速成長，將更為帶動內嵌式記憶體的需求；而 2012 年主流電腦廠商也會大持續推出新一代超輕薄筆記型電腦，加上記憶體單位成本的下降，將使固態硬碟 SSD 之市場成長更為顯著。

因此，擎泰除了原先表現不錯的記憶卡與隨身碟等可攜式型儲存應用外，在嵌入式的 eMMC 與 SSD 等解決方案，由於耕耘已久，亦已進入成長收割的階段；可以預期，這波因為智慧手機與平板電腦所帶來的需求，將為公司的業績成長增添動能。

(2) 國內市場供需情形

A 國內供應商

由於快閃記憶體產品應用的逐漸擴大，市場規模也持續的成長，雖然不同應用有不同廠商加入，但主要還是在幾個控制晶片廠商。例如擎泰、慧榮、群聯、聯陽、安國等。

B 主要需求廠商

系統成品製造廠商眾多，國外有三星、東芝、新帝、金士頓、Lexar、Hagiwara 等；而國內有創見、威剛、勁永、群聯等。

4. 競爭利基

(1) 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成員過去皆於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公司服務，各主要部門主管於相關產業資歷均超過十年以上，對半導體市場趨勢脈動追蹤、IC 設計與相關軟體技術發展、先進製程與封裝測試技術掌握、國際 ODM/OEM 客戶開發等，都有著相當豐富經驗。對於掌握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與永續經營有相當的信心。

(2) 研發團隊實力堅強

本公司自 92 年 9 月成立以來，在研發團隊的努力下，於第一年即率先推出全球第一顆支援 MultiMediaCard™ 4.0 的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緊接著推出支援 SD™ 1.1/ MMC™ 4.0 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與高效能之 USB2.0 隨身碟控制晶片；更領先業界推出的 eMMC™ 4.3 之嵌入式儲存碟控制晶片。這些產品功能、品質及價格均具競爭力，皆深獲各國內、外大廠商肯定和採用。足以證明本公司之研發與技術能力已經達到國際水準。隨著各大廠 NAND Flash 製程技術演進，更即時推出支援 SD3.0、eMMC4.5、USB3.0 以及 SSD 4ch 的控制晶片。

此外，憑著堅強研發實力，本公司已陸續開發出完整與經驗證之移動存儲與數位多媒體之 IP，如 NAND 快閃記憶體資料管理、錯誤偵測與更正演算法、高速存取架構、突然斷電保護設計、5V 轉 3V/1.8V 降壓模組、1.8V 轉 3V 升壓模組、ASE 保密協定的開發、各種視訊之解壓縮、各種 I/O 介面管理、RISC CPU 介面與相關之即時作業系統(Real Time OS)、系統驅動程式與應用程式等。相信有助於本公司能藉此快速反應市場，於移動存儲與系統儲存碟等市場持續取得領先地位。

(3) 提供完整解決方案

由於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針對產品應用的了解，投入系統整合與應用軟體技術的開發；目前已建立終端產品相容性驗證之資料庫、擁有快閃記憶卡片/矽碟機生產、測試經驗等，藉此提供客戶所需 IC 產品應搭配之終端產品相容性驗證報告、應用軟體開發及產品量產測試程式及治具等，使客戶不需再自行耗時開發，以協助客戶縮短導入量產所需花費時程，提供客戶在時程、功能、品質及價格均具競爭力的全方位技術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

(4)掌握通路與策略夥伴

快閃記憶體應用產品中，重要的零組件，除了本公司設計的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外，最重要的要屬快閃記憶體。為了早一步了解市場未來趨勢與技術演進以因應市場的需求，本公司除積極參與各種快閃記憶體相關之國際組織會議(如 Secure Digital Associate, JEDEC64)，更和快閃記憶體廠商建立良好的關係，以獲得最新的快閃記憶體規格資訊。

此外，本公司自 92 年成立以來，分別獲美國快閃記憶卡大廠金士頓 (Kingston) 及消費性電子龍頭韓國三星(SamSung)之投資入股，成為策略聯盟夥伴。Kingston 擁有堅強的通路、三星則為消費性電子龍頭以 3C 產品行銷全球更是本公司基本出貨量的保證。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台灣半導體工業分工體系完整

我國半導體工業體系上下游分工完整，晶圓代工廠與封裝、測試廠日趨專業與經濟規模，能提供控制 IC 設計公司先進的技術與製程、彈性靈活的生產調度、世界級的服務品質與快速的應變能力等優異之後勤支援。

b.快閃記憶卡應用市場快速成長

由於手機功能日趨多元，包括相機、MP3、攝影機、錄音機以及遊戲等功能在中階機種上已逐漸普及，而這些功能必需搭配記憶卡來儲存資料。隨著新興應用的不斷導入，各種內嵌式高階智慧手機越來越多，智慧型手機對於記憶卡需求的確相對減少，但現在很多平板電腦也開始外接記憶卡，且需求容量都是從 32GB、64GB 起跳，這是過去從未有的市場領域，或許有些市場會消失，但也有些新市場需求會浮現。本公司各種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產品正對應此新興趨勢。

c.NAND 取代硬碟之商機驚人

NAND Flash 產業 2008 年開始逐漸往固態硬碟 (Solid State Drive ; SSD) 應用發展，主要應用在兩部分，一是低價電腦的應用，如華碩電腦 (ASUS) 推出的 Eee PC，另一是高階市場應用，如商務用的筆記型電腦 (Notebook ; NB) 和伺服器等市場。

由於 NAND Flash 儲存媒體具有存取速度快、省電、耐震、質輕等特性，相對於硬碟而言在這四方面的評比上具有絕對的優勢。有鑑於此，全球 NAND Flash 前二大供應商三星、東芝(Toshiba)，都認為傳統硬碟

在 NB 的地位即將不保。根據 iSuppli 報告指出，SSD 銷售額每年可提高 1 倍，2012 年營收上看 87 億美元，屆時將有 35% 比重的 NB 採用 SSD 取代傳統硬碟。

d. 半導體技術製程進步，IC 設計複雜化

進入 TLC NAND Flash 時代，控制晶片支援加重，設計上困難度提高。由於本公司與快閃記憶體供應商關係緊密，可以提早拿到先進製程的快閃記憶體資訊，且經過多年在業界的耕耘，已累積相當多在處理 NAND Flash 的相關知識與功能模組；另一方面，面對未來控制晶片在先進製程的需求，對後進者而言，已無形中設下更高的障礙，但對已有一定規模的本公司來說，反而是有利的一項因素。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新加入競爭者眾，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由於快閃記憶體快速成長，且在手機上的應用及取代硬碟的商機驚人，吸引其他競爭者加入競逐市場大餅。

因應對策：

(a) 針對市場之發展趨勢狀況，加速開發新技術及新產品，以拉開與競爭同業之技術差距，有效阻擋後進者的競爭。

(b) 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與產品的差異性，區隔低價競爭。且針對現有客戶增加主要產品種類以提供一次購足的便利性。

(c) 提升產品製程及尋求較低成本晶圓及封裝技術，以減少製造成本，增加產品之競爭力，提高產品毛利率。

(d) 提升產品品質與穩定度，提供客戶多元化及全面性之解決方案，並與主要客戶建立夥伴關係，以贏得客戶的信賴和忠誠度。

b. 應用市場易受快閃記憶體供需影響

由於控制晶片主要是溝通快閃記憶體與應用端的橋樑，因此快閃記憶體市場的成長影響控制晶片市場甚大。

因應對策：

(a) 加強與客戶間的資訊交流並密切注意快閃記憶體供需及其價格走勢，以進行存貨之增減依據。

(b) 定期與快閃記憶體供應商技術交流並積極支援其他新進廠商之快閃記憶體，以提供客戶快閃記憶體多樣性選擇，減少快閃記憶體缺貨時的

干擾。

(c)爭取國際消費性電子大廠之OEM生意機會(消費性電子大廠對快閃記憶體較有供貨保障)，以維持出貨基本量。

c.產業發展迅速，產品規格多樣化

由於市場成長迅速，各家國際大廠發展各自的記憶卡規格，使得產品規格眾多，增添資源分配上的困難程度。

因應對策：

(a)積極參與各國際重要產業相關組織，以密切注意最新協定標準的發展；而且參考各標準規格的接受度與市場佔有率的變化，訂定產品開發、行銷策略。因此，即使目前規格眾多，仍能將資源擺放在對公司最有利的產品方向。

(b)增強產品多元化功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市場區隔性，以延長產品生命週期並降低因產品規格異動或終端產品發展不如預期所影響。

(c)建立模組化的功能方塊，提早佈局相關IP，以加快新一代產品之開發時程。

d.國內 IC 設計人才不足

由於 IC 產業競爭者眾，優秀專業人才的爭取日漸困難，往往需付出高額成本網羅優秀人才，且為強化對公司的忠誠度，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

因應對策：

實施員工認股機制，使員工成為股東，分享公司成果。採用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型股票以留住人才。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高效能之SD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SD(Secure Digital) 記憶卡且支援最新快閃記憶體之控制晶片。負責各式可攜式產品(如數位相機)與儲存媒體(快閃記憶體)之間傳輸溝通介面，並具有快閃記憶體之管理功能。
高效能USB2.0/USB3.0 儲存設備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USB2.0或USB3.0 隨身碟之控制晶片。具有快閃記憶體管理、USB2.0介面與PC之間聯結傳輸功能。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高效能、高穩定度 eMMC 內嵌式儲存碟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可攜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等)的系統碟解決方案，eMMC 內嵌式儲存碟控制晶片。 負責儲存程式碼及資料且提供開機的boot功能，可以取代 NOR Flash。
SATA SSD 固態硬碟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 NB 或 PC 等計算型裝置的系統碟解決方案，以 SATA 為溝通介面。 負責儲存程式碼及資料，取代硬碟並提升硬碟 IO 存取速度過慢的問題。
USB3.0 to SATAII 橋接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 NB 或 PC 等計算型裝置與硬碟溝通的 USB3.0 到 SATAII 的橋接控制晶片。 負責橋接 NB/PC 和 SATA 硬碟，具有資料傳輸功能，連結 USB3.0 介面與 SATAII 介面的硬碟。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主要應用於 NB 或 PC 等計算型裝置與 SDXC 記憶卡溝通的 USB3.0 到 SD3.0 的橋接控制晶片。 負責橋接 NB/PC 和 SDXC 記憶卡，具有資料傳輸功能，連結 USB3.0 介面與 SD3.0 的記憶卡。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	供應狀況
晶圓	台積電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年				100年				101年截至3月31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2,441,878	90%	註一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2,555,186	92%	註一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262,199	75%	註一
2	其他	275,059	10%		其他	206,429	8%		其他	86,372	25%	
	銷貨淨額	2,716,937	100%		銷貨淨額	2,761,615	100%		銷貨淨額	348,571	100%	

註一：對本公司在經營上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2)增減變動原因：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100年銷貨淨額略較99年成長，銷貨比重亦提升為92%，係增加對公司產品採購量所致。

2.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年				100年				101年截至3月31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積電	932,544	87.0%	-	台積電	1,628,338	99.3%	-	台積電	110,979	99.2%	-
2	益芯科技	143,624	13.0%	-	其他	11,025	0.7%	-	其他	895	0.8%	-
	進貨淨額	1,076,168	100.0%		進貨淨額	1,639,363	100.0%		進貨淨額	111,874	100.0%	

(2)增減變動原因：100年主要進貨廠商，因產品製程改變增加對台積電進貨。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數量 主要產品	99年度			10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	209,507,281	1,009,661	-	257,735,479	1,496,179
U S B 控制晶片	-	14,006,819	107,098	-	3,676,073	27,186
其他	-	466,041	3,329	-	470,605	4,055
合計	-	223,980,141	1,120,088	-	261,882,157	1,527,42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99年度				100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1,174,427	6,813	208,207,254	2,618,980	458,695	4,640	255,729,868	2,722,443
USB 控制晶片	4,390,686	41,609	5,481,148	45,959	2,202,198	6,679	2,857,310	24,766
其他	202,384	2,222	172,700	1,354	16,919	448	355,337	2,639
合計	5,767,497	50,644	213,861,102	2,666,293	2,677,812	11,767	258,942,515	2,749,848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研 發 人 員	179	198	201
	管 銷 人 員	79	97	99
	製 造 人 員	0	0	0
	合 計	258	295	300
平 均 年 歲	33	33	3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 年 6 個 月	2 年 6 個 月	2 年 7 個 月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3	4	4
	碩 士	148	166	169
	大 專	106	124	126
	高 中	1	1	1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因環境汙染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環境汙染而遭受損失及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以產品特性而言，並無環境汙染之情形，故無須設置防制汙染設施；廢棄物均委由專業機構處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勞、健保、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
- (2)績效獎金及各式婚、喪、喜慶之補助。

- (3)每年度舉辦員工國內、外旅遊。
- (4)員工紅利及認股。
- (5)模範員工獎勵。
- (6)國內、外教育訓練。
- (7)退休金制度。

2.進修訓練:

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人才，每年度依員工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課程，依年度教育訓練課程，員工可選擇參加公司內部舉辦之內訓課程及外部訓練單位舉辦之專業課程，以培養個人職能，提升員工素質；除了強化管理才能發展和專業知能，儲備各管理及專業人才外，公司亦鼓勵由內部同仁來擔任內部講師，以相互分享員工經驗。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且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的照顧、員工前程的規劃、員工專業智能之強化及員工意見的反應均十分重視，故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過去二年並無任何勞資糾紛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Extensible Host Controller Interface(xHCI) Specification Contributor Agreement	I 公司	2009/2/16-2014/2/15	技術授權	無
IP License Agreement	J 公司	2009/5/15-	技術授權	無
License Agreement	S 公司	2009/5/25-2012/5/25	技術授權	無
Memory Stick PRO-Controller IC Agreement	So 公司	2009/9/25-	技術授權	無
Statement of Work for 3-Bit MLC uSD/SD Controller And Firmware	Sa 公司	2009/1/12-	產品開發	無
Supplement letter to JDA	Sa 公司	2009/8/1-	授權販售	無
License Agreement	IN 公司	2010/2/26-	技術授權	無
廠房租賃合約	Wi 公司	2010/5/1-2013/4/30	廠房租賃	無
Technology development Agreement	Mi 公司	2010/7/8 -2012/7/7	技術授權	無
Software License and Custom Development Agreement	Mi 公司	2010/7/8-	技術授權	無
Basic Agreement On Purchase And Sale	Sa 公司	2007/10/10-	業務合約	無
Supply Agreement	Sa 公司	2008/6/18-2013/6/17	業務合約	無
Patent Cross License Agreement	KDI 公司	2008/7/8-2013/7/7	技術授權	無
Evaluation license	At 公司	2011/5/5-	技術授權	無
Software Evaluation Agreement	Ma 公司	2011/6/3-	技術授權	無
License Agreement	Si 公司	2011/6/24	技術授權	無
房屋租賃契約書	An 公司	2011/4/1	廠房租賃	無
合作契約書	國立大學	011/6/21-2012/6/15	雙方合作	每年支付學術回饋金
Sales Representative Agreement	U 公司	2011/3/12-	業務合約	無
Sales Representative Agreement	A 公司	2011/6/1-2013/5/31	業務合約	無

Software license agreement	At 公司	2011/7/31-	技術授權	internally use
License Agreement	Tr 公司	2011/9/2-	技術授權	無
Intellectual Property Customer Agreement	M 公司	2011/9/20-	技術授權	single use，除非雙方另有約定；禁止透露機密資訊給 M 公司競爭對手
電腦系統維護合約	S 公司	2011/9/1-2012/8/31	維護合約	無
電腦系統維護合約	S 公司	2011/4/1-2012/3/31	維護合約	無

註 1：公司重要契約屬於保密事項，因此將當事人名稱予以保留，而以代號稱之。

註 2：未標示終止日之契約，其效力將持續到終止契約的要件被滿足為止。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流動資產	687,428	1,015,715	839,901	1,939,550	2,117,766	1,772,949	
基金及投資	22,896	16,078	94,457	184,912	418,385	389,385	
固定資產	36,895	40,047	29,525	40,250	60,659	61,841	
無形資產	24,170	13,791	12,148	8,192	18,271	16,703	
其他資產	36,512	55,204	71,831	65,597	75,882	67,778	
資產總額	807,901	1,140,835	1,047,862	2,238,501	2,690,963	2,308,6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1,198	195,898	347,543	735,173	529,762	228,051
	分配後	271,198	199,186	349,681	1,127,971	註2	-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15	-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1,213	195,898	347,543	735,173	529,762	228,051
	分配後	271,213	199,186	349,68	1,127,971	註2	-
股本	532,380	657,510	412,790	457,779	638,356	638,356	
資本公積	115,226	254,074	255,898	307,038	840,552	840,55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0,962)	33,312	31,717	740,247	683,051	603,005
	分配後	(110,962)	3,724	8,199	328,246	註2	-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	41	(86)	(1,736)	(758)	(1,308)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36,688	944,937	700,319	1,503,328	2,161,201	2,080,605
	分配後	536,688	947,646	703,21	1,235,932	註2	-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0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故從略。

註3：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營業收入	1,167,052	2,222,953	1,712,152	2,716,937	2,761,615	348,571
營業毛利	369,998	657,311	670,402	1,575,856	1,221,177	89,252
營業損益	(8,805)	39,384	39,027	733,454	371,837	(77,2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861	18,621	20,903	62,618	31,613	6,56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3,729)	(24,693)	(24,333)	(43,404)	(40,701)	(9,37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29,673)	33,312	35,597	752,668	362,749	(80,046)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29,526)	33,312	27,993	732,048	354,805	(80,04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29,526)	33,312	27,993	732,048	354,805	(80,046)
每股盈餘	(2.49)	0.54	0.41	14.90	6.46	(1.25)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96	林玉寬、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97	林玉寬、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98	林玉寬、王偉臣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鄭雅慧、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100	鄭雅慧、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 日財務分析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分析項目 (註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57	17.17	33.16	32.84	19.68	9.8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54.67	2,359.57	2,371.95	3,734.97	3,562.86	3,364.4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53.47	518.49	241.66	263.82	399.75	777.43	
	速動比率	185.85	386.00	204.86	244.24	327.47	658.36	
	利息保障倍數	-	-	17.94	205.91	125.44	(190.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90	7.09	4.88	5.83	7.76	7.37	
	平均收現日數	93.58	51.48	74.79	62.60	47.03	49.52	
	存貨週轉率 (次)	3.56	4.92	3.34	5.27	5.24	2.8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79	9.59	8.72	6.66	8.45	11.28	
	平均銷貨日數	102.52	74.03	109.28	69.26	69.65	128.07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31.63	55.50	57.98	67.50	45.52	22.5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44	1.94	1.63	1.21	1.02	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5.20)	3.41	2.71	44.73	14.49	(3.1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1.91)	4.49	3.40	66.43	19.36	(3.77)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	營業利益	(4.12)	5.48	9.45	160.22	58.24	(12.09)
		稅前純益	(24.35)	5.06	8.62	164.41	56.82	(12.53)
	純益率 (%)	(11.09)	1.49	1.63	26.94	12.84	(22.96)	
	每股盈餘 (元)	(2.49)	0.54	0.41	16.35	6.46	(1.2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30.88	28.19	150.82	97.1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9.93	30.44	51.72	409.21	189.63	213.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6.24	12.81	71.54	8.39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4.11	4.68	1.20	1.44	-	
	財務槓桿度	-	1.00	1.05	1.00	1.00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原因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2. 流動比率增加，係因本年度流動資產增加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3. 速動比率增加，係因本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5. 應收款項週轉率提升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係因本年度應收款項餘額減少所致。
6.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係因本年度銷貨成本增加及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7. 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係因本年度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8. 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9. 營業利益、稅前損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減少導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1. 營運槓桿度增加，係因本年度銷貨成本增加及營業利益大幅減少所致。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會計師與王偉臣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之情事，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啟雄

馮小媛

周雙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年度	9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117,766	1,939,550	178,216	9.2%
長期投資	418,385	184,912	233,473	126.3%
固定資產	60,659	40,250	20,409	50.7%
無形資產	18,271	8,192	10,079	123%
其他資產	75,882	65,597	10,285	15.7%
資產總額	2,690,963	2,238,501	452,462	20.2%
流動負債	529,762	735,173	(205,411)	(27.9%)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	-	-	-
負債總額	529,762	735,173	(205,411)	(27.9%)
股本	638,356	457,779	180,577	39.4%
資本公積	840,552	307,038	533,514	173.8%
保留盈餘*	683,051	740,247	(57,196)	(7.7%)
股東權益總額	2,161,201	1,503,328	657,873	43.8%

*不含累積數

(二)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 1.長期投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對香港子公司及擎展科技之投資及設定質押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 2.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購買研發設備增加所致。
- 3.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購買電腦軟體增加所致。
- 4.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減少所致。
- 5.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重大變動之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785,381	2,762,614	22,767	0.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766)	(45,677)	21,911	47.9%
營業收入淨額		2,761,615	2,716,937	44,678	1.6%
營業成本		(1,540,438)	(1,141,081)	(399,357)	35%
營業毛利		1,221,177	1,575,856	(354,679)	22.5%
營業費用		(849,340)	(842,402)	6,938	0.8%
營業淨利		371,837	733,454	(361,617)	49.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1,613	62,618	(31,005)	49.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0,701)	(43,404)	2,703	6.2%
稅前淨利		362,749	752,668	(389,919)	51.8%
加：所得稅利益(費用)		(7,944)	(20,620)	12,676	61.5%
稅後淨利		354,805	732,048	(377,243)	51.5%

1.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 (1) 營業成本增加、營業毛利減少，銷貨退回及折讓減少，主要係本年度銷貨量較上期同期增加，惟產品平均售價下滑，且產品品質穩定提升致客戶要求退換貨減少所致。
- (2) 營業淨利減少，係因本年度產品平均售價下滑所致。
-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係因本年度技術服務等什項收入減少所致。
- (4) 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稅後淨利減少，係本年度產品平均售價下滑所致。

2.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無。

3.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本公司參酌專業市場研究報告、產業概況、銷售預測及接單情形，預計未來一年度市場對快閃記憶體儲存需求仍維持穩定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97.16%	150.82%	-35.58%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189.63%	409.21%	-53.66%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8.39%	71.54%	-88.2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而使現金流量比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之虞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B	全年現金 流出量 C	現金剩餘 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506,787	180,433	475,542	1,211,678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入 180,433 仟元
 (2)投資活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 162,833 仟元
 (3)融資活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 312,709 仟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預計公司本年度無現金不足情況產生，足以因應正常營運所需。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已訂有「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間之作業程序」，供未來與轉投資公司於日常交易時遵循。

(二)轉投資獲利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93,298	虧損：32,398 原因：目前作為業務聯繫及服務客戶據點，為一成本中心單位。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未來營運情況而定。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 目	100 年度(仟元)	佔稅前淨利(%)
利 息 收 (支)	3,232	0.9%
兌 換 (損) 益	8,016	2.2%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因應措施，以減低利率對本公司之影響。

(2)匯率方面

本公司產品多以美元報價，故國際美元走勢與公司之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因應措施如下：

- ① 財務部門人員隨時注意外匯市場的變動，據以判斷新台幣可能升值或貶值趨勢，慎選出口結匯時機，並適度調整各項外幣帳戶之比重。

- ② 公司採取自然避險策略，收、付款相同幣別以大幅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的影響。
- ③ 適時從事預售遠期外匯(Forward)或借入美金負債之避險策略，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3)通貨膨脹方面

本公司之產品售價會因各地區消費情形之不同而有所調整，故能將成本因通貨膨脹而增加之部份反應於售價中；且最近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尚屬穩定狀況，故無通貨膨脹之虞。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此情形。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本公司係針對外幣資產或負債作避險性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
- 4.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作業」，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作為公司從事上述行為之規範。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未來將持續改良各種快閃記憶體應用控制晶片之功能，以支援各式快閃記憶體規格並提昇多功能整合支援性，朝快速讀取效能、低耗電、高容量、多功能支援等方向進行研發。

-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未來一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 548,791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及法令。在民國一百零一年度中，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2.因應措施
 - (1)建立諮詢網路，鼓勵員工與專業人士討論及研究。
 - (2)隨著公司的發展，引進人才以提升員工素質。
 - (3)設置專人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提供相關資訊予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進行分析評估。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2.因應措施

(1)收集市場資訊，以了解市場需求及科技發展之狀況，進而研發出符合市場需求與期望之產品。

(2)定期召開會議以了解全球市場發展之狀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秉持著「穩健經營」的策略，以按部就班的精神，執行企業的經營理念。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以確保原物料供應量產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雖然本公司仍有從單一供應商取得部份原物料之情形，然本公司已積極找尋其他供應商以降低採購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將致力於加速各項新產品之開發，主攻新市場如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運用，積極開發新客戶並與國際大廠策略聯盟，以降低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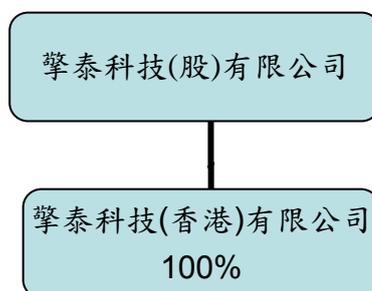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 50%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註 2)：本公司 100 年度（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6/7	香港	USD 3,000,000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此關係企業係本公司間接擴展大陸地區市場之據點及為客戶就近提供服務。

(五)關係企業董監事及總經理資料：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擎泰科技(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熊福嘉	3,000,000 股	100%

(六)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擎泰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93,298	16,172	4,710	11,462	-	(30,967)	(32,398)	-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135 頁。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部分採全部法令均聲明時適用)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 年 3 月 16 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0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熊福嘉 簽章

總經理：熊福嘉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檢查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二)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案
99.06.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九十八年決算表冊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4.通過盈餘轉發新股案。 5.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保證管理辦法』案。 6.通過辦理司募普通股案。
100.05.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九十九年決算表冊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3. 修訂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證辦法案。 4. 修訂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證辦法案。 5. 通過盈餘轉發新股案。 6. 通過辦理申請初次上櫃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及全體股東放棄上櫃時採新股承銷制所公開發行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99.03.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99年度營運計畫案。 2.通過98年度財務報表。 3.通過98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98年度盈餘轉發行新股案。 5.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案。 6.通過98『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通過調整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事宜。 8.通過增資香港子公司投資案。 9.通過公司增資案。 10.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保證管理辦法』案。 11.通過召開股東常會日期-99年6月23日。 12.通過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案。
99.06.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擬參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2. 擬任命陳國寶先生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案 3. 本公司遷址案 4.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續約及新增貸款額度案
99.06.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定價案.
99.08.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變更參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額度案
99.08.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政策，更換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2.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半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3. 擬訂定盈餘轉增資及現金紅利發放相關日期案 4.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續約及新增貸款額度案 5. 調整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第一次及九十七年度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案
99.11.22	1. 本公司為利於資金調度並與銀行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續約及新增貸款額度案 2.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十月操作遠期外匯合約案
100.02.15	1.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政策，更換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2. 一百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3.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4.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轉發行新股案 6.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8.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十一至十二月操作遠期外匯合約案 9. 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決議私募普通股案 10. 申請本公司股票上櫃案 11. 辦理申請初次上櫃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及全體股東放棄上櫃時採新股承銷制所公開發行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12. 修正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案 13. 修正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案 14.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5. 本公司擬召開股東常會案-100年5月18日 16.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案
100.04.07	1. 上市櫃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案 2. 本公司九十九年四月一日至一百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管理辦法案 4. 本公司為利於資金調度並與銀行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5. 本公司一百年一至三月操作遠期外匯合約案 6. 補選獨立董事案 7. 提請股東臨時會同意解除此次補選獨立董事競業限制案案 8. 召開一百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100.05.24	1. 受理被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事宜案
100.06.03	1. 本公司盈餘轉發行新股及現金紅利發放等相關事宜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股票及現金紅利之配股及配息率調整案 3. 調整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第一次及九十七年度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事宜案 4.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案 5. 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二季及第三季簡式財務預測案 6. 本公司為利於資金調度並與銀行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7. 本公司擬增加香港子公司投資額案
100.08.0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半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為利於資金調度並與銀行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續約及新增貸款額度案 3. 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案 4. 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案 5. 本公司擬參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6. 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7. 96年度暨98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管理股數執行辦法及適用名單說明案
100.10.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案 2. 本公司擬變更參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額度案
101.03.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〇一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2. 本公司一百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3. 本公司一百年度盈餘分配案 4. 討論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7.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 9. 本公司一百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 本公司為利於資金調度並與銀行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向金融機構申請貸款額度案 11.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案 12.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之獨立董事陳日昇、沈維民、鐘太郎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建議案 13.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之其他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建議案 14. 發放一百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15.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16. 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此次新選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17. 提請董事會同意解除經理人競業限制案 18. 本公司擬增加香港子公司投資額案 19. 本公司擬召開股東常會案-101年6月27日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

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股票及現金紅利之配股及配息率調整案。

- (一)本公司前經股東常會決議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366,223,464 元，計算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8 元；及股票紅利新台幣 45,777,930 元，計算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1 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 100 股。
- (二)截至 100 年 6 月 3 日止，本公司因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認購，致可參與分配股份總數增加為 47,020,533 股，故擬重新計算並調整配發股東現金紅利為每股約新台幣 7.788586 元；股東股票紅利為每股約新台幣 0.973573 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約 97.3573 股。
- (三)俟後如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或現金增資等，致影響可參與分配股數，而需調整配發股東股票及現金紅利之比率暨其他未盡事宜，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調整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第一次及九十七年度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案。

- (一)因應九十九年度配發股東股票及現金紅利，調整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第一次及九十七年度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事宜。
- (二)依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七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第八條規定，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應依辦法公式及原則調整，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調整後認股價格分別為 14.2 元及 14.8 元。

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案。

- (一)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案，依本公司民國一百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及主管機關之規定，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51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5 元，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於實際辦理公開銷售前，依當時市場情況及承銷方式洽證券承銷商協調訂定之，預計可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488,150 仟元。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1,126 仟股由員工承購，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其餘 85%，計 6,384 仟股由原股東優先認購部分，依本公司民國一百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作為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之公開承銷。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股份均採無實體，發行之新股權利與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五)計畫項目：充實營運資金。
- (六)預定進度：一百年第四季前完成資金募集。
- (七)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訂定增資基準日及股款繳納期間、暨議定及簽署承銷契約、代收股款合約及其他相關事項。
- (八)本案所訂內容及其他有關事項，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需予以修正變更時暨本案其他未盡事宜，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王偉臣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506,787	56	\$ 1,281,644	5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	-	1,17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四)	-	-	32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12,622	-	44,991	2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四(四)及五	197,911	7	443,384	20
1178	其他應收款		16,224	1	22,213	1
1188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 其他	五	1,290	-	1,929	-
120X	存貨	四(五)	363,231	14	138,399	6
1250	預付費用		15,304	1	4,15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4,397	-	1,34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117,766</u>	<u>79</u>	<u>1,939,550</u>	<u>87</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三)	220,638	8	64,866	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六)	11,462	-	14,022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186,285	7	106,024	5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418,385</u>	<u>15</u>	<u>184,912</u>	<u>8</u>
固定資產						
成本						
1545	試驗設備		71,327	3	64,254	3
1561	辦公設備		6,290	-	12,047	-
1631	租賃改良		15,560	-	15,662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93,177	3	91,963	4
15X9	減：累計折舊		(32,518)	(1)	(51,713)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60,659</u>	<u>2</u>	<u>40,250</u>	<u>2</u>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8,271	1	8,192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8,271</u>	<u>1</u>	<u>8,192</u>	<u>-</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465	-	875	-
1830	遞延費用		74,417	3	64,722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75,882</u>	<u>3</u>	<u>65,597</u>	<u>3</u>
1XXX	資產總計		<u>\$ 2,690,963</u>	<u>100</u>	<u>\$ 2,238,501</u>	<u>100</u>

(續次頁)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196,690	7	\$ 236,824	10
2120	應付票據	-	-	129	-
2140	應付帳款	146,677	6	217,483	10
2160	應付所得稅	8,185	-	18,787	1
2170	應付費用	163,495	6	260,422	1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2,665	1	10	-
2260	預收款項	325	-	79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25	-	1,43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29,762</u>	<u>20</u>	<u>735,173</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529,762</u>	<u>20</u>	<u>735,173</u>	<u>33</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38,356	24	457,779	20
資本公積					
四(十二)					
3211	普通股溢價	839,771	31	289,554	13
3271	員工認股權	781	-	17,484	1
保留盈餘					
四(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335	3	6,1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603,716	22	734,117	3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58)	-	(1,736)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2,161,201</u>	<u>80</u>	<u>1,503,328</u>	<u>67</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690,963</u>	<u>100</u>	<u>\$ 2,238,501</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2,785,381	101	\$ 2,762,614	102
4170 銷貨退回		(23,322)	(1)	(28,507)	(1)
4190 銷貨折讓		(444)	-	(17,170)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u>2,761,615</u>	<u>100</u>	<u>2,716,937</u>	<u>100</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761,615</u>	<u>100</u>	<u>2,716,937</u>	<u>100</u>
營業成本	四(五)				
5110 銷貨成本		(1,540,438)	(56)	(1,141,081)	(4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540,438)</u>	<u>(56)</u>	<u>(1,141,081)</u>	<u>(42)</u>
5910 營業毛利		<u>1,221,177</u>	<u>44</u>	<u>1,575,856</u>	<u>58</u>
營業費用	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144,347)	(5)	(146,937)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7,868)	(5)	(157,53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7,125)	(21)	(537,935)	(2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49,340)</u>	<u>(31)</u>	<u>(842,402)</u>	<u>(31)</u>
6900 營業淨利		<u>371,837</u>	<u>13</u>	<u>733,454</u>	<u>27</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147	-	1,13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	-	-	-
7160 兌換利益		8,016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	-	3,035	-
7480 什項收入	五	<u>17,442</u>	<u>1</u>	<u>58,447</u>	<u>2</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1,613</u>	<u>1</u>	<u>62,618</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915)	-	(3,673)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六)	(32,398)	(1)	(23,096)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6)	-	(2,329)	-
7560 兌換損失		-	-	(9,15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122)	-	-	-
7880 什項支出		(4,240)	-	(5,15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40,701)</u>	<u>(1)</u>	<u>(43,404)</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62,749</u>	<u>13</u>	<u>752,668</u>	<u>28</u>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	(7,944)	-	(20,620)	(1)
9600 本期淨利		<u>\$ 354,805</u>	<u>13</u>	<u>\$ 732,048</u>	<u>27</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u>\$ 6.61</u>	<u>\$ 6.46</u>	<u>\$ 15.32</u>	<u>\$ 14.90</u>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u>\$ 6.28</u>	<u>\$ 6.14</u>	<u>\$ 13.80</u>	<u>\$ 13.42</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u>99 年</u>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2,790	\$ 255,898	\$ 3,331	\$ 28,386	(\$ 86)	\$ 700,319	
員工認股權行使	20,640	31,587	-	-	-	52,22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7,484	-	-	-	17,484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2,799	(2,799)	-	-	
股票股利	21,380	-	-	(21,380)	-	-	
現金股利	-	-	-	(2,138)	-	(2,138)	
員工紅利	2,969	2,069	-	-	-	5,038	
99 年度淨利	-	-	-	732,048	-	732,04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1,650)	(1,650)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7,779</u>	<u>\$ 307,038</u>	<u>\$ 6,130</u>	<u>\$ 734,117</u>	<u>(\$ 1,736)</u>	<u>\$ 1,503,328</u>	
<u>100 年</u>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7,779	\$ 307,038	\$ 6,130	\$ 734,117	(\$ 1,736)	\$ 1,503,328	
現金增資	75,100	402,630	-	-	-	477,730	
員工認股權行使	29,605	23,469	-	-	-	53,074	
現增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24,060	-	-	-	24,06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4,622	-	-	-	14,622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73,205	(73,205)	-	-	
股票股利	45,778	-	-	(45,778)	-	-	
現金股利	-	-	-	(366,223)	-	(366,223)	
員工紅利	30,094	68,733	-	-	-	98,827	
100 年度淨利	-	-	-	354,805	-	354,80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978	978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8,356</u>	<u>\$ 840,552</u>	<u>\$ 79,335</u>	<u>\$ 603,716</u>	<u>(\$ 758)</u>	<u>\$ 2,161,201</u>	

註 1：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 98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504 及\$5,038，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一致。

註 2：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3,177 及\$131,769，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差異數，已調整為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u>	年	<u>度</u>	99	年	<u>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354,805	\$		732,048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122	(3,035)
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			14,622			17,484
酬勞成本-員工認購現增股			24,060			-
折舊費用			18,827			16,483
各項攤提			89,516			95,604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1,753)			11,75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本期提列數			18,319			30,277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2,398			23,09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			2,329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1			1,862
應收票據			321	(321)
應收帳款			44,122			80,7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5,473	(150,684)
其他應收款			5,989	(17,88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639	(909)
存貨	(243,151)	(52,052)
預付費用	(11,154)			1,89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051)			4,298
應付票據	(129)			-
應付帳款	(70,806)			92,561
應付所得稅	(10,602)			11,394
應付費用			1,899			213,338
其他應付款項			12,655			1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738)
預收款項			246			79
其他流動負債			286			2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4,722			1,108,828

(續次頁)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u> <u>年</u> <u>度</u>	<u>99</u> <u>年</u> <u>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55,772)	(\$ 27,346)
取得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8,860)	(31,831)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增加	(80,261)	(56,024)
購置固定資產	(39,262)	(29,94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8	405
無形資產增加	(26,880)	(12,63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90)	1,306
遞延費用增加	(82,410)	(74,0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14,027)</u>	<u>(230,152)</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0,134)	76,824
現金增資	477,730	-
現金股利	(366,223)	(2,138)
行使員工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價款	53,075	52,22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4,448</u>	<u>126,91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25,143	1,005,5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81,644</u>	<u>276,05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06,787</u>	<u>\$ 1,281,644</u>
<u>現金流量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u>\$ 2,883</u>	<u>\$ 3,52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8,546</u>	<u>\$ 9,226</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 92 年 9 月 25 日，至民國 93 年 12 月 31 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 其分為 100,000,000 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638,356。主要營業項目為控制晶片製造、批發、零售及產品設計。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6 年 3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之營運資產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29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六)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為 3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九)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成本、光罩及權利金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約 2~5 年平均攤提。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一)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稅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應於取得員工勞務時衡量權益商品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認列損益入帳。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285	\$ 265
活期存款	575,858	984,552
支票存款	1,644	327
定期存款	929,000	296,500
	<u>\$ 1,506,787</u>	<u>\$ 1,281,644</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 1,173
-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u>\$ -</u>	<u>\$ 1,17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及 99 年度認列之損益分別為損失\$1,122 及利益\$3,035。

2. 有關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	-	-	USD 1,000仟元	99.12.22~100.1.17
遠期外匯	-	-	USD 1,000仟元	99.12.27~100.2.15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售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0,638	\$ 64,866
累計減損	-	-
	<u>\$ 220,638</u>	<u>\$ 64,866</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321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12,622	56,7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7,911	443,384
	<u>210,533</u>	<u>500,449</u>
減：備抵呆帳	-	(11,753)
	<u>\$ 210,533</u>	<u>\$ 488,696</u>

(五) 存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5,588	(\$ 701)	\$ 14,887
在製品	368,525	(34,157)	334,368
製成品	31,314	(17,338)	13,976
合計	<u>\$ 415,427</u>	<u>(\$ 52,196)</u>	<u>\$ 363,231</u>

	99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482	(\$ 323)	\$ 1,159
在製品	134,138	(11,978)	122,160
製成品	36,657	(21,577)	15,080
合計	<u>\$ 172,277</u>	<u>(\$ 33,878)</u>	<u>\$ 138,39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年度	9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22,119	\$ 1,111,139
跌價損失	18,319	30,277
其他	-	(335)
	<u>\$ 1,540,438</u>	<u>\$ 1,141,081</u>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採權益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u>\$ 11,462</u>	100%	<u>\$ 14,022</u>	100%

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	100年度	99年度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u>(\$ 32,398)</u>	<u>(\$ 23,096)</u>

上列長期股權投資及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已依規定編製民國100年及99年度與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七)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71,327	(\$ 24,309)	\$ 47,018
辦 公 設 備	6,290	(2,855)	3,435
租 賃 改 良	15,560	(5,354)	10,206
	<u>\$ 93,177</u>	<u>(\$ 32,518)</u>	<u>\$ 60,659</u>

資 產 名 稱	9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64,254	(\$ 37,617)	\$ 26,637
辦 公 設 備	12,047	(8,472)	3,575
租 賃 改 良	15,662	(5,624)	10,038
	<u>\$ 91,963</u>	<u>(\$ 51,713)</u>	<u>\$ 40,250</u>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八) 短期借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 196,690</u>	<u>\$ 236,824</u>
利率區間	<u>1.16%~1.9%</u>	<u>1.12%~1.88%</u>

(九) 應付費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97,622	\$ 199,185
應付佣金	5,720	13,958
其他	60,153	47,279
	<u>\$ 163,495</u>	<u>\$ 260,422</u>

(十)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精算假設中之折現率均為 2%，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均為 2%，薪資調整率均為 5.25%。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分攤。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衡量日) 100年12月31日	(衡量日) 9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371)	(3,380)
累計給付義務	(2,371)	(3,38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387)	(6,414)
預計給付義務	(6,758)	(9,794)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9,184	8,337
提撥狀況	2,426	(1,45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20	98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652)	1,533
次期調整數	-	(548)
預付退休金	\$ 1,494	\$ 511

(3)淨退休金成本：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196	17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02)	(120)
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73)	(3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	263	263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25	-
次期調整數	435	548
淨退休金成本	<u>\$ 744</u>	<u>\$ 828</u>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及 9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673 及 \$11,136。

(十一)股本

1. 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之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5,778 轉增資發行新股 4,577,793 股及以員工紅利 \$98,827 轉增資發行新股 3,009,333 股，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該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2,096.5 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484 單位，共計發行新股 2,580,50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4.2 元~24.3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2,021.45 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422.6 單位，共計發行新股 2,444,05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4.8 元~22.5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本公司長遠營運發展，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合作夥伴，私募股數 12,488 仟股，每股認股價格為 30 元，合計募得 \$374,64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上述私募普通股暨其嗣後配發私募普通股股數合計 8,978,726 股，金額 \$89,787，業已補辦公開發行程序。

5. 本公司因申請股票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 7,510 仟股，每股承銷價為 65 元，扣除發行成本後，實收股款為 \$477,730，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7 日收足股款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二) 資本公積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普通股溢價	\$ 815,711	\$ 289,554
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	781	17,484
酬勞成本-員工認購現增股	<u>24,060</u>	<u>-</u>
	<u>\$ 840,552</u>	<u>\$ 307,038</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保留盈餘

-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十。
 - (2)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 (3) 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及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3,205	-	\$ 2,799	-
股票股利	45,778	0.97元	21,380	0.5元
現金股利	<u>366,223</u>	7.79元	<u>2,138</u>	0.05元
合計	<u>\$ 485,206</u>		<u>\$ 26,317</u>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為\$13,177，員工紅利為\$131,769，其中員工股票紅利\$98,827 係以每股 32.84 元計算配發 3,009,333 股，員工現金紅利\$32,942。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151,313(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認列金額分別為\$13,756 及\$137,557)之差異已調整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上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3,865 及 \$6,386，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0%及 2%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0 年度之營業費用，若配發股票紅利，上市(櫃)前，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上市(櫃)後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6.12.10	3,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8.4.27	3,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修改第二次及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份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之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100% 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分割計劃本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前已發行尚未行使認購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有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所屬之相關人員者，於分割基準日後仍保有其認股權利，除每單位得認購股數應依下列原則處理外，其餘發行及認股條件應與原發行認股辦法相同。

	已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 所屬相關人員單位數	辦法規定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分割後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568	1,000	1,000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838	1,000	600

2.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使認股權利。

(1)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第二次酬勞性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 股 選 擇 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5	\$ 24.3	2,393	\$ 25.7(註)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444)	14.2	(1,652)	24.3
本期沒收	(129)	-	(136)	-
期末流通在外	<u>32</u>	14.2(註)	<u>605</u>	24.3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32</u>		<u>303</u>	24.3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28	\$ 24.3	568	\$ 25.7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73)	14.2	(411)	24.3
本期沒收	(55)	-	(29)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u>128</u>	24.3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u>64</u>	24.3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2)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 14.2	32	0.5年	\$ 14.2	32	\$ 14.2

(3)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由於衡量日之市價小於執行價值，因此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為\$0。

3.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 股 選 擇 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 量 (仟 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 量 (仟 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106	\$ 22.5	2,116	\$ 23.8(註)
本期給與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 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2,021)	18.7	-	-
本期沒收	(27)	-	(10)	-
期末流通在外	58	14.8(註)	2,106	22.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 權	58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	-	-	-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 (仟 股)	加權平均行數 使價格(元)	數 (仟 股)	加權平均行數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436	\$ 22.5	503	\$ 23.8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 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423)	18.7	-	-
本期沒收	(13)	-	(67)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u>436</u>	22.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u>-</u>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	<u>-</u>	-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 14.8	58	3年	\$ 14.8	58	\$ 14.8

(3)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7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622 及 \$17,484。

(4) 本公司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證字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5)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屬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權益交割	\$ 14,622	\$ 17,484

4. 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股權計劃係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54,805	\$ 732,048
	擬制淨利	354,286	729,565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6.46	14.90
	擬制每股盈餘(元)	6.45	14.85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6.14	13.42
	擬制每股盈餘(元)	6.13	13.37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淨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6年12月10日	16.14	16.2	52.49%	4.375年	2.42%	7.21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1,667	\$ 130,15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4,684	168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額影響數	358	1,951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額影響數	(13,911)	(92,450)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影響數	(54,427)	(85,079)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1,163	32,61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8,769	18,893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49,534)	12,64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825)	1,727
所得稅費用	7,944	20,62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825	(1,727)
減：預付所得稅	(584)	(106)
應付所得稅	<u>\$ 8,185</u>	<u>\$ 18,787</u>

2. 民國 100 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1,389	\$ 37,59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9,030	142,360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30,419)	(179,954)
	<u>\$ -</u>	<u>\$ -</u>

3. 民國 100 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52,196	\$ 8,873	\$ 33,878	\$ 5,759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346)	(59)	(3,260)	(554)
職工福利	390	66	642	109
投資抵減		52,509		32,280
		61,389		37,594
備抵評價		(61,389)		(37,594)
		-		-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	280	48	669	114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損失	81,226	13,808	48,680	8,276
投資抵減		55,174		133,970
		69,030		142,360
備抵評價		(69,030)		(142,360)
		\$ -		\$ -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5.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 107,683	\$ 107,683	民國101~102年度

6. 本公司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可連續享受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免稅期間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858	\$ 2,177
	100年度	99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0%	2.53%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7年及以後年度	\$ 603,716	\$ 734,117

(十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去年同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33,153	\$ 433,153
勞健保	-	21,010	21,010
退休金	-	15,417	15,417
其他	-	18,719	18,719
折舊費用	-	18,827	18,827
攤銷費用	-	89,516	89,516

功能別 性質別	99 年 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68,632	\$ 468,632
勞健保	-	15,432	15,432
退休金	-	11,964	11,964
其他	-	14,909	14,909
折舊費用	-	16,483	16,483
攤銷費用	-	95,604	95,604

(十七)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0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 額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62,749	\$ 354,805	54,907	\$ 6.61	\$ 6.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824		
員工分紅	-	-	2,05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2,749	\$ 354,805	57,789	\$ 6.28	\$ 6.14

	99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752,668	\$732,048	49,125	\$15.32	\$14.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271		
員工分紅	-	-	4,15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52,668	\$732,048	54,549	\$13.80	\$13.42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員工認股權執行及員工股票股利發放比例追溯調整。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經營上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	"
遠東金士頓數位(股)公司(註1)	"
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	"
Kingston Digital, Inc.(註2)	"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力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監察人為同一人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金士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 1：該公司係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 2：該公司係 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 100%持有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2,555,186	92%	\$ 2,441,878	90%
其他	23,366	1%	31,451	1%
	<u>\$ 2,578,552</u>	<u>93%</u>	<u>\$ 2,473,329</u>	<u>91%</u>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月結 20~60 天，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約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183,926	87%	\$ 439,781	87%
Kingston Digital, Inc.	13,985	7%	3,603	1%
	<u>\$ 197,911</u>	<u>94%</u>	<u>\$ 443,384</u>	<u>88%</u>

3. 其他應收款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對各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餘額均未達餘額之 10%，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1,290 及 \$1,929。

4. 應付費用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止，對各關係人之應付費用餘額均未達餘額之 10%，對關係人之應付費用餘額分別為 \$37 及 \$0。

5. 什項收入

	100年度	99年度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u>\$ -</u>	<u>\$ 20,668</u>

6. 代銷售商品

	100年度	99年度
擎展科技(股)公司	\$ -	\$ 5,610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起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原銷售客戶需重新進行認證程序，認證完成前由本公司代理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接單並轉單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此代理接單服務並無加價。收款條件約為月結 20~60 天。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代理接單產生之銷貨與進貨金額 \$0 及 \$5,610 業已銷除。相關之債權債務並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 管理階層薪酬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及獎金	\$ 12,100	\$ 12,341
業務執行費用	255	32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9,580	20,633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80	-
	\$ 22,115	\$ 33,294

-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4)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係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7,200	\$ 65,021	購料履約保證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59,085	\$ 41,003	購料履約保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啟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止。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為 \$9,926，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每年租金為 \$26,66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u>100 年 度</u>	
	<u>金 額</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35,481	-
特別盈餘公積	757	-
現金股利	63,836	1
董監事酬勞	6,371	-
員工現金股利	63,714	-
合計	<u>\$ 170,159</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及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204,274 議案，截至 101 年 3 月 1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投資轉投資公司-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美金壹佰萬元。

十、其他

(一)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921,119	\$ -	\$ 1,921,11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638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519,527	-	519,527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金 融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900,506	\$ -	\$ 1,900,50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4,866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714,868	-	714,868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173	-	1,173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等。
2.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之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6,147及\$1,136；其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2,915及\$3,673。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28,700 及 \$269,000，金融負債分別 \$196,690 及 \$226,824；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62,443 及 \$1,118,076，金融負債分別為 \$0 及 \$10,000。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遠匯買賣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u>外幣</u>	<u>匯率</u>	<u>外幣</u>	<u>匯率</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5,932仟元	1:30.26	USD 19,923仟元	1:29.08
日幣:新台幣	JPY 2,251仟元	1:0.39065	JPY 3,516仟元	1:0.3577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港幣:新台幣	HKD 2,941仟元	1:3.897	HKD 3,741仟元	1:3.74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0,750仟元	1:30.26	USD 15,157仟元	1:29.08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依契約價值變動之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

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應收、付帳款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應收帳款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	\$ 11,462	100	\$ 11,462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6,667	1.96	1,497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融資產-非流動	16,859,813	213,971	17.52	102,690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擎泰科技(股)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營運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銷貨) \$ 2,555,186	92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183,926	87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備註
			項餘額	週轉率(換算全年)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擎泰科技(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營運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 183,926	8.19	\$ -	不適用	\$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詳附註四(二)及十。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新台幣	93,298	新台幣	64,438	3,000,000	100	新台幣	11,462	新台幣	(32,398)	新台幣	(32,398)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 用 金		\$	285
銀 行 存 款			
活 期 存 款 - 台 幣			303,238
- 外 幣	USD 8,980仟元 兌換率30.26		271,740
	JPY 2,251仟元 兌換率0.39065		880
小 計			575,858
定 期 存 款 - 台 幣			929,000
支 票 存 款			1,644
銀 行 存 款 合 計			1,506,502
		\$	1,506,787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其他		\$ 12,622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 科目餘額5%
		12,622	帳齡逾一年者金額為\$0
減：備抵呆帳		-	
		12,622	
關係人：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3,926	
Kingston Digital, Inc.		13,985	
		197,911	
減：備抵呆帳		-	
		197,911	
		\$ 210,533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u>成</u>	<u>本</u>	<u>市</u>	
原		料		\$ 15,588	\$ 15,581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	製	品		368,525	645,645		"
製	成	品		<u>31,314</u>	<u>26,793</u>		"
				415,427	<u>\$ 688,019</u>		
減：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52,196</u>)			
				<u>\$ 363,231</u>			

註：上列存貨無提供擔保之情形。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00,000	\$ 14,022	1,000,000	\$ 28,860	-	(\$ 31,420) (註1)	3,000,000	100% \$ 11,462	3.82	\$ 11,462	無
		\$ 14,022		\$ 28,860		(\$ 31,420)		\$ 11,462			

註1：係包括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978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32,398。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試 驗 設 備		\$ 64,254	\$ 34,294	(\$ 27,221)	\$ -	\$ 71,327	無
辦 公 設 備		12,047	1,429	(7,186)	-	6,290	"
租 賃 改 良		15,662	3,539	(3,641)	-	15,560	"
		<u>\$ 91,963</u>	<u>\$ 39,262</u>	<u>(\$ 38,048)</u>	<u>\$ -</u>	<u>\$ 93,177</u>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試	驗	設	備	\$	37,617	\$	13,900	(\$	27,208)	\$	-	\$	24,309											
辦	公	設	備		8,472		1,555	(7,172)		-		2,855											
租	賃	改	良		5,624		3,372	(3,642)		-		5,354											
				\$	51,713	\$	18,827	(\$	38,022)	\$	-	\$	32,518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台灣土地銀行	短期信用借款	\$ 45,390	100.12.02~101.01.02	註	\$ 80,000	無	USD1,500,000 兌換率30.2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竹科新安分行	"	45,390	100.11.11~101.01.10	"	100,000	"	USD1,500,000 兌換率30.26
彰化商業銀行-竹東分行	"	30,260	100.11.30~101.01.30	"	80,000	"	USD1,000,000 兌換率30.2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	30,260	100.12.09~101.02.07	"	100,000	"	USD1,000,000 兌換率30.26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	<u>45,390</u>	100.10.14~101.01.12	"	<u>50,000</u>	"	USD1,500,000 兌換率30.26
		<u>\$196,690</u>			<u>\$ 360,000</u>		

註：採固定計息，利率區間為1.16%~1.9%。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公</u>	<u>司</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非關係人：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	108,894		
			京元電子(股)公司				20,096		
			台灣三信電氣(股)公司				8,770		
			其他				8,917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146,677</u>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控 制 晶 片	258,353仟個	2,750,846	
其 他	5,448仟個	34,53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984仟個	(23,766)	
		<u>\$ 2,761,615</u>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產銷成本	
期初原料	\$ 1,482
加：本期進料	1,604,442
費用轉入	3,775
減：期末原料	(15,588)
本期原料耗用	1,594,111
製造費用	125,280
製造成本	1,719,391
加：期初在製品	134,138
購入在製品	34,921
減：期末在製品	(368,525)
出售在製品	(1,460,602)
轉列費用	(3,340)
製成品成本	55,983
加：期初製成品	36,657
費用轉入	191
減：期末製成品	(31,314)
產銷成本	61,517
其他營業成本	
出售在製品	1,460,602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8,319
其他營業成本	1,478,921
營業成本合計	\$ 1,540,438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 金</u>	<u>額 備</u>	<u>註</u>
加	工	\$	125,280	
	費	\$	<u>125,280</u>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佣	金	支	出						
				\$	87,038				
薪	資	支	出		35,720				
其	他				<u>21,589</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44,347</u>				

(以下空白)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68,478	
專	業	服	務	費	9,918
保	險	費		6,834	
其	他			52,638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	<u>137,868</u>	

(以下空白)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44,372	
攤	銷	費	用	89,516	
其	他			133,237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567,125</u>	

(以下空白)

附件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0 年度（自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熊 福 嘉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3580 號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王偉臣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519,532		56		\$		1,296,126		5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		-				1,17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四)			-		-				321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12,622		1				44,991		2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四(四)及五			197,911		7				443,384		20	
1178	其他應收款				16,224		1				22,213		1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五			1,267		-				1,471		-	
120X	存貨	四(五)			363,231		13				138,399		6	
1250	預付費用				15,568		1				4,21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4,397		-				1,37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130,752</u>		<u>79</u>				<u>1,953,663</u>		<u>87</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三)			220,638		8				64,866		3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			186,285		7				106,024		5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406,923</u>		<u>15</u>				<u>170,890</u>		<u>8</u>	
固定資產														
成本														
1545	試驗設備				71,327		3				64,254		3	
1561	辦公設備				8,352		-				13,062		-	
1631	租賃改良				16,268		-				16,342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95,947		3				93,658		4	
15X9	減：累計折舊		(33,624)	(1)	(52,329)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62,323</u>		<u>2</u>				<u>41,329</u>		<u>2</u>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8,775		1				8,192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8,775</u>		<u>1</u>				<u>8,192</u>		<u>-</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423		-				1,429		-	
1830	遞延費用				74,417		3				64,722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76,840</u>		<u>3</u>				<u>66,151</u>		<u>3</u>	
1XXX	資產總計		\$		<u>2,695,613</u>		<u>100</u>		\$		<u>2,240,225</u>		<u>100</u>	

(續次頁)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七)	\$	196,690	7	\$	236,824	10
2120	應付票據			-	-		129	-
2140	應付帳款			146,677	6		217,483	10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四)		8,595	-		18,979	1
2170	應付費用	四(八)		167,187	6		261,699	1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3,213	1		265	-
2260	預收款項			325	-		79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25	-		1,43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34,412</u>	<u>20</u>		<u>736,897</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534,412</u>	<u>20</u>		<u>736,897</u>	<u>33</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四(十)		638,356	24		457,779	20
資本公積								
四(十一)								
3211	普通股溢價			839,771	31		289,554	13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十三)		781	-		17,484	1
保留盈餘								
四(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335	3		6,1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603,716	22		734,117	3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58)	-		(1,736)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2,161,201</u>	<u>80</u>		<u>1,503,328</u>	<u>67</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2,695,613</u>	<u>100</u>	\$	<u>2,240,22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2,785,381	101	\$ 2,762,614	102
4170 銷貨退回		(23,322)	(1)	(28,507)	(1)
4190 銷貨折讓		(444)	-	(17,170)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u>2,761,615</u>	<u>100</u>	<u>2,716,937</u>	<u>100</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761,615</u>	<u>100</u>	<u>2,716,937</u>	<u>100</u>
營業成本	四(五)				
5110 銷貨成本		(1,540,438)	(56)	(1,141,081)	(4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540,438)</u>	<u>(56)</u>	<u>(1,141,081)</u>	<u>(42)</u>
5910 營業毛利		<u>1,221,177</u>	<u>44</u>	<u>1,575,856</u>	<u>58</u>
營業費用	四(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44,347)	(5)	(146,937)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8,835)	(6)	(179,90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7,125)	(21)	(537,935)	(2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80,307)</u>	<u>(32)</u>	<u>(864,774)</u>	<u>(32)</u>
6900 營業淨利		<u>340,870</u>	<u>12</u>	<u>711,082</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159	-	1,14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	-	-	-
7160 兌換利益		7,850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	-	3,035	-
7480 什項收入		17,450	1	58,458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1,467</u>	<u>1</u>	<u>62,635</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915)	-	(3,673)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6)	-	(2,329)	-
7560 兌換損失		-	-	(9,012)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1,122)	-	-	-
7880 什項支出		(4,240)	-	(5,15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8,303)</u>	<u>-</u>	<u>(20,170)</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64,034</u>	<u>13</u>	<u>753,547</u>	<u>28</u>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四)	(9,229)	-	(21,499)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u>\$ 354,805</u>	<u>13</u>	<u>\$ 732,048</u>	<u>27</u>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u>\$ 354,805</u>	<u>13</u>	<u>\$ 732,048</u>	<u>27</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u>\$ 6.61</u>	<u>\$ 6.46</u>	<u>\$ 15.32</u>	<u>\$ 14.90</u>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六)				
9850 本期淨利		<u>\$ 6.28</u>	<u>\$ 6.14</u>	<u>\$ 13.80</u>	<u>\$ 13.42</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普通溢價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9 年 度											
99年1月1日餘額	\$	412,790	\$	255,898	\$	3,331	\$	28,386	(\$ 86)	\$	700,319
員工認股權行使		20,640		31,587		-		-			52,22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7,484		-		-			17,484
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2,799		(2,799)			-
股票股利		21,380		-		-		(21,380)			-
現金股利		-		-		-		(2,138)		(2,138)
員工紅利		2,969		2,069		-		-			5,038
99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732,048			732,04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1,650)	(1,650)
99年12月31日餘額	\$	457,779	\$	307,038	\$	6,130	\$	734,117	(\$ 1,736)	\$	1,503,328
100 年 度											
100年1月1日餘額	\$	457,779	\$	307,038	\$	6,130	\$	734,117	(\$ 1,736)	\$	1,503,328
現金增資		75,100		402,630		-		-			477,730
員工認股權行使		29,605		23,469		-		-			53,074
現增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24,060		-		-			24,06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14,622		-		-			14,622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73,205		(73,205)			-
股票股利		45,778		-		-		(45,778)			-
現金股利		-		-		-		(366,223)		(366,223)
員工紅利		30,094		68,733		-		-			98,827
100年度淨利		-		-		-		354,805			354,80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加		-		-		-		-	978		978
100年12月31日餘額	\$	638,356	\$	840,552	\$	79,335	\$	603,716	(\$ 758)	\$	2,161,201

註1：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98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504及\$5,038，與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一致。

註2：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提撥配發之民國99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13,177及\$131,769，與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差異數，已調整為民國100年度之損益。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354,805	\$		732,048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122	(3,035)
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			14,622			17,484
酬勞成本-員工認購現增股			24,060			-
折舊費用			19,314			16,948
各項攤提			89,566			95,604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1,753)			11,75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本期提列數			18,319			30,27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			2,329
固定資產賠償利益	(7)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1			1,862
應收票據			321	(321)
應收帳款			44,122			80,7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5,473	(150,684)
其他應收款			5,989	(17,8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2	(450)
存貨	(243,151)	(52,052)
預付費用	(11,358)			1,830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3,022)			3,878
應付票據	(129)			-
應付帳款	(70,806)			92,561
應付所得稅	(10,391)			11,443
應付費用			4,314			213,009
其他應付款項			12,936			265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	(1,738)
預收款項			246			79
其他流動負債			286	(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5,159			1,085,863

(續次頁)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55,772)	(\$ 27,346)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增加	(80,261)	(56,024)
購置固定資產	(40,351)	(29,96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8	405
固定資產賠償價款	50	-
無形資產增加	(27,435)	(12,63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71)	1,234
遞延費用增加	(82,410)	(74,0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7,142)	(198,413)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0,134)	76,824
現金增資	477,730	-
現金股利	(366,223)	(2,138)
行使員工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價款	53,075	52,22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4,448	126,913
匯率影響數	941	(1,5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23,406	1,012,8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96,126	283,2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19,532	\$ 1,296,126
<u>現金流量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2,883	\$ 3,52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9,612	\$ 10,0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熊福嘉

經理人：熊福嘉

會計主管：陳國寶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十三、公司沿革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92年9月25日，至民國93年12月31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94年1月1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100,000,000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8,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實收資本額為\$638,356。主要營業項目為控制晶片製造、批發、零售及產品設計。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6年3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0年11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98年11月25日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之營運資產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擎展公司」)，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323人。

十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六)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於年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u>說明</u>
擎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擎泰科技(香 港)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 經營及投資	100	100	註

註：民國100年及99年度係依各子公司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詳附註十一(二)。

(七)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九)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

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十一)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為 3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五)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成本、光罩及權利金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約 2~5 年平均攤提。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七)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

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稅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應於取得員工勞務時衡量權益商品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認列損益入帳。

(二十)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令，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二)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三)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十五、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二十五)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十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二十七)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零用金	\$ 350	\$ 441
活期存款	588,538	998,858
支票存款	1,644	327
定期存款	929,000	296,500
	<u>\$ 1,519,532</u>	<u>\$ 1,296,126</u>

(二十八)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 1,173
- 衍生金融商品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u>\$ -</u>	<u>\$ 1,17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及 99 年度認列之損益分別為損失 \$1,122 及利益 \$3,035。

2. 有關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如下：

金融商品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	-	-	USD 1,000仟元	99.12.22~100.1.17
遠期外匯	-	-	USD 1,000仟元	99.12.27~100.2.15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售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二十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0,638	\$ 64,866
累計減損	-	-
	<u>\$ 220,638</u>	<u>\$ 64,866</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三十)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321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12,622	56,7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7,911	443,384
	<u>210,533</u>	<u>500,449</u>
減：備抵呆帳	-	(11,753)
	<u>\$ 210,533</u>	<u>\$ 488,696</u>

(三十一) 存貨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5,588	(\$ 701)	\$ 14,887
在 製 品	368,525	(34,157)	334,368
製 成 品	31,314	(17,338)	13,976
合 計	<u>\$ 415,427</u>	<u>(\$ 52,196)</u>	<u>\$ 363,231</u>
	9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482	(\$ 323)	\$ 1,159
在 製 品	134,138	(11,978)	122,160
製 成 品	36,657	(21,577)	15,080
合 計	<u>\$ 172,277</u>	<u>(\$ 33,878)</u>	<u>\$ 138,39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年度	9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22,119	\$ 1,111,139
跌價損失	18,319	30,277
其他	-	(335)
	<u>\$ 1,540,438</u>	<u>\$ 1,141,081</u>

(三十二)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71,327	(\$ 24,309)	\$ 47,018
辦 公 設 備	8,352	(3,554)	4,798
租 賃 改 良	16,268	(5,761)	10,507
	<u>\$ 95,947</u>	<u>(\$ 33,624)</u>	<u>\$ 62,323</u>
資 產 名 稱	9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試 驗 設 備	\$ 64,254	(\$ 37,618)	\$ 26,636
辦 公 設 備	13,062	(8,868)	4,194
租 賃 改 良	16,342	(5,843)	10,499
	<u>\$ 93,658</u>	<u>(\$ 52,329)</u>	<u>\$ 41,32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三十三) 短期借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196,690	\$ 236,824
利率區間	1.16%~1.9%	1.12%~1.88%

(三十四) 應付費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97,622	\$ 184,821
應付佣金	5,720	13,958
其他	63,845	62,920
	<u>\$ 167,187</u>	<u>\$ 261,699</u>

(三十五) 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

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精算假設中之折現率均為 2%，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均為 2%，薪資調整率均為 5.25%。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分攤。

(2)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衡量日) 100年12月31日	(衡量日) 9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371)	(3,380)
累計給付義務	(2,371)	(3,38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387)	(6,414)
預計給付義務	(6,758)	(9,794)
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9,184	8,337
提撥狀況	2,426	(1,45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20	98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652)	1,533
次期調整數	-	(548)
預付退休金	<u>\$ 1,494</u>	<u>\$ 511</u>

(3)淨退休金成本：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196	17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02)	(120)
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73)	(3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	263	263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25	-
次期調整數	435	548
淨退休金成本	<u>\$ 744</u>	<u>\$ 828</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及 9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673 及 \$11,136。

(三十六)股本

1. 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之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5,778 轉增資發行新股 4,577,793 股及以員工紅利\$98,827 轉增資發行新股 3,009,333 股，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6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該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2,096.5 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484 單位，共計發行新股 2,580,50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4.2 元~24.3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2,021.45 單位，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依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累計行使認股權利 422.6 單位，共計發行新股 2,444,050 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4.8 元~22.5 元，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5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97 年 6 月 2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本公司長遠營運發展，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合作夥伴，私募股數 12,488 仟股，每股認股價格為 30 元，合計募得\$374,64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上述私募普通股暨其嗣後配發私募普通股股數合計 8,978,726 股，金額\$89,787，業已補辦公開發行程序。
5. 本公司因申請股票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 7,510 仟股，每股承銷價為 65 元，扣除發行成本後，實收股款為\$477,730，此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7 日收足股款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三十七)資本公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普通股溢價	\$ 815,711	\$ 289,554
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	781	17,484
酬勞成本-員工認購現增股	24,060	-
	<u>\$ 840,552</u>	<u>\$ 307,038</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三十八)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業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分派如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二十。
 - (2)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 (3)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及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3,205	-	\$ 2,799	-
股票股利	45,778	0.97元	21,380	0.5元
現金股利	<u>366,223</u>	7.79元	<u>2,138</u>	0.05元
合計	<u>\$ 485,206</u>		<u>\$ 26,317</u>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為\$13,177，員工紅利為\$131,769，其中員工股票紅利\$98,827 係以每股 32.84 元計算配發 3,009,333 股，員工現金紅利\$32,942。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151,313(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認列金額分別為\$13,756 及\$137,557)之差異已調整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上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3,865 及 \$6,386，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0%及 2%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0 年度之營業費用，若配發股票紅利，上市(櫃)前，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上市(櫃)後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三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6.12.10	3,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98.4.27	3,0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民國 100 年 5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修改第二次及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認股權人除被撤銷其全部或部份之認股數量外，自被授予該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就被授予之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量之 100% 行使認股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分割計劃本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前已發行尚未行使認購權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如有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所屬之相關人員者，於分割基準日後仍保有其認股權利，除每單位得認購股數應依下列原則處理外，其餘發行及認股條件應與原發行認股辦法相同。

	已發放予分割讓與之營業 所屬相關人員單位數	辦法規定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分割後每單位 可認購股數
第二次員工認股 權計劃	568	1,000	1,000
第三次員工認股 權計劃	838	1,000	600

2.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使認股權利。

(1)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第二次酬勞性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 股 選 擇 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5	\$ 24.3	2,393	\$ 25.7(註)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 股數	-	-	-	-
本期行使	(444)	14.2	(1,652)	24.3
本期沒收	(129)	-	(136)	-
期末流通在外	<u>32</u>	14.2(註)	<u>605</u>	24.3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32</u>		<u>303</u>	24.3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28	\$ 24.3	568	\$ 25.7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73)	14.2	(411)	24.3
本期沒收	(55)	-	(29)	-
期末流通在外	-	-	128	24.3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64	24.3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 認股選擇權	-	-	-	-

(2)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 14.2	32	0.5年	\$ 14.2	32	\$ 14.2

(3)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由於衡量日之市價小於執行價值，因此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為\$0。

3.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為 3,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1 股之普通股，因認股權憑證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規定時限行認股權利。

(1)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106	\$ 22.5	2,116	\$ 23.8(註)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2,021)	18.7	-	-
本期沒收	(27)	-	(10)	-
期末流通在外	<u>58</u>	14.8(註)	<u>2,106</u>	22.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58</u>		<u>-</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註：已依本公司減資比例及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調整行使價格。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436	\$ 22.5	503	\$ 23.8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423)	18.7	-	-
本期沒收	(13)	-	(67)	-
期末流通在外	<u>-</u>	-	<u>436</u>	22.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2)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u>\$ 14.8</u>	<u>58</u>	<u>3年</u>	<u>\$ 14.8</u>	<u>58</u>	<u>\$ 14.8</u>

(3) 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7 年度(含)以後者共計 3,000 單位，均採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採內含價值法所計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622 及 \$17,484。

(4) 本公司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

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證字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若本公司續後上市(櫃)後，應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5)本公司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屬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權益交割	\$ 14,622	\$ 17,484

4. 本公司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股權計劃係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354,805	\$ 732,048
	擬制淨利	354,286	729,565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6.46	14.90
	擬制每股盈餘(元)	6.45	14.85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6.14	13.42
	擬制每股盈餘(元)	6.13	13.37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淨值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平價值(股) (元)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6年12月10日	16.14	16.2	52.49%	4.375年	2.42%	7.21

(四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2,952	\$ 131,02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4,684	168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58	1,951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3,911)	(92,450)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影響數	(54,427)	(85,079)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1,163	32,616
最低稅賦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8,769	18,893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49,534)	12,64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825)	1,727
所得稅費用	9,229	21,49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825	(1,727)
減：預付所得稅	(1,459)	(793)
應付所得稅	<u>\$ 8,595</u>	<u>\$ 18,979</u>

2. 民國 100 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1,389	\$ 37,59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9,030	142,360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30,419)	(179,954)
	<u>\$ -</u>	<u>\$ -</u>

3. 民國 100 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52,196	\$ 8,873	\$ 33,878	\$ 5,759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346)	(59)	(3,260)	(554)
職工福利	390	66	642	109
投資抵減		52,509		32,280
		61,389		37,594
備抵評價		(61,389)		(37,594)
		-		-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	280	48	669	114
採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損失	81,226	13,808	48,680	8,276
投資抵減		55,174		133,970
		69,030		142,360
備抵評價		(69,030)		(142,360)
		\$ -		\$ -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5.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 107,683	\$ 107,683	民國101~102年度

6. 本公司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可連續享受 5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免稅期間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7.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858	\$ 2,177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0%	2.53%

8.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7年及以後年度	\$ 603,716	\$ 734,117

(四十一)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去年同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34,481	\$ 434,481
勞健保	-	21,010	21,010
退休金	-	15,417	15,417
其他	-	18,872	18,872
折舊費用	-	19,314	19,314
攤銷費用	-	89,566	89,566

功能別 性質別	99 年 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	\$ 470,077	\$ 470,077
勞健保	-	15,432	15,432
退休金	-	11,964	11,964
其他	-	14,968	14,968
折舊費用	-	16,948	16,948
攤銷費用	-	95,604	95,604

(四十二)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0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損益	\$364,034	\$354,80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62,749	\$354,805	54,907		\$ 6.61	\$ 6.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824		
員工分紅	-	-		2,05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62,749	\$354,805	57,789		\$ 6.28	\$ 6.14
潛在普通股影響						

	99 年		99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元)	稅	稅
	前	後	在外股數(仟股)	前	後	後
合併總損益	<u>\$753,547</u>	<u>\$732,048</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752,668	\$732,048	49,125	<u>\$15.32</u>	<u>\$14.9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271			
員工分紅	-	-	4,15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潛在普通股影響	<u>\$752,668</u>	<u>\$732,048</u>	<u>54,549</u>	<u>\$13.80</u>	<u>\$13.42</u>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員工認股權執行及員工股票股利發放比例追溯調整。

十七、關係人交易

(四十三)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經營上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	"
遠東金士頓數位(股)公司(註1)	"
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	"
Kingston Digital, Inc.(註2)	"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力成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監察人為同一人
金士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1：該公司係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2：該公司係Kingston Technology Company100%持有之子公司。	

(四十四)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額	估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估該科目 淨額百分比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2,555,186	92%	\$ 2,441,878	90%
其他	23,366	1%	31,451	1%
	<u>\$ 2,578,552</u>	<u>93%</u>	<u>\$ 2,473,329</u>	<u>91%</u>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月結 20~60 天，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約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百分比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 183,926	87%	\$ 439,781	87%
Kingston Digital, Inc.	13,985	7%	3,603	1%
	<u>\$ 197,911</u>	<u>94%</u>	<u>\$ 443,384</u>	<u>88%</u>

3. 其他應收款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對各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餘額均未達餘額之10%，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餘額分別為\$1,267及\$1,471。

4. 什項收入

	100年	99年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 -	\$ 20,668

5. 代銷售商品

	100年	99年
擎展科技(股)公司	\$ -	\$ 5,610

本公司自民國98年11月25日起分割讓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原銷售客戶需重新進行認證程序，認證完成前由本公司代理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接單並轉單予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此代理接單服務並無加價。收款條件約為月結20~60天。民國100年及99年度代理接單產生之銷貨與進貨金額\$0及\$5,610業已銷除。相關之債權債務並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 管理階層薪酬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及獎金	\$ 12,100	\$ 12,341
業務執行費用	255	32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9,580	20,633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80	-
	<u>\$ 22,115</u>	<u>\$ 33,294</u>

-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3)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4)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係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認列之酬勞成本。

十八、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7,200	\$ 65,021	購料履約保證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59,085	\$ 41,003	購料履約保證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與啟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止。民國 99 年 5 月 1 日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為 \$9,926，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2 年 4 月 30 日每年租金為 \$26,660。

二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二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0	年	度
	金	額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5,481	-
特別盈餘公積		757	-
現金股利		63,836	1
董監事酬勞		6,371	-
員工現金股利		63,714	-
合計	\$	<u>170,159</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及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204,274 議案，截至 101 年 3 月 1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美金壹佰萬元。

二十二、其他

(四十五)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933,841	\$ -	\$ 1,933,84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638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523,767	-	523,767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金 融 資 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914,530	\$ -	\$ 1,914,53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4,866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716,400	-	716,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173	-	1,173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等。
2.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之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6,159 及 \$1,142；其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2,915 及 \$3,673。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28,700 及 \$269,000，金融負債分別為 \$196,690 及 \$226,824；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75,123 及 \$1,132,382，金融負債分別為 \$0 及 \$10,000。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及子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遠匯買賣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5,932仟元	1:30.26	USD 19,923仟元	1:29.08
日幣:新台幣	JPY 2,251仟元	1:0.39065	JPY 3,516仟元	1:0.3577
人民幣:港幣	RMB 241仟元	1:1.2260	RMB 455仟元	1:1.1730
美金:港幣	USD 378仟元	1:7.7530	USD 408仟元	1:7.756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10,750仟元 1:30.26 USD 15,157仟元 1:29.08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依契約價值變動之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應收、付帳款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應收帳款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二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僅供參考。

(四)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	\$ 11,462	100	\$ 11,462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6,667	1.96	1,497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59,813	213,971	17.52	102,690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擎泰科技(股)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營運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銷貨) \$ 2,555,186	92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183,926	87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備註
			項餘額(換算全年)	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台灣三星電子(股)公司	擎泰科技(股)公司	對本公司在營運上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 183,926	8.19	\$ -	不適用	\$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請參詳附註四(二)及十。

(五)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 額	幣別	金 額
擎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擎泰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 經營與投資	新台幣	\$ 93,298	新台幣	\$ 64,438	3,000,000	100	新台幣	\$ 11,462	新台幣(\$	32,398)	新台幣(\$	32,398)	

(六) 大陸投資資訊

無。

(七)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重大交易往來及金額。

二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單一報導部門，相關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與合併之損益、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一致。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不適用。

產品別之資訊

	民國100年度	民國99年度
控制晶片	\$ 2,727,083	\$ 2,625,793
其他	34,532	91,144
合計	<u>\$ 2,761,615</u>	<u>\$ 2,716,937</u>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度		民國9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韓國	\$ 2,590,177	\$ -	\$ 2,525,004	\$ -
其他	171,438	564,861	191,933	286,562
合計	<u>\$ 2,761,615</u>	<u>\$ 564,861</u>	<u>\$ 2,716,937</u>	<u>\$ 286,562</u>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度		民國99年度	
	收入	銷售部門	收入	銷售部門
丙公司	<u>\$ 2,555,186</u>	本公司及子公司	<u>\$ 2,441,878</u>	本公司及子公司

二十五、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102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 「首次採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積極進行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之調整	積極進行中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功能性貨幣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

貨幣。

2.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3. 投資關聯企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並未規定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應與投資公司一致。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應與投資公司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若有不同，投資公司於採用權益法時應予調整。

4. 拆除、遷移及回復原狀之義務/除役負債

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若因合約約定未來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等義務，並未估計為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負債；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該項目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原始估計成本。

5. 退休金

(1)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2)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3)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4)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6. 員工福利

- (1)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 (2)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並無認列退休金以外之長期員工福利之規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退休金以外之長期員工福利費用應於服務期間認列。

7.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包括員工認股權證、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及員工分紅：

- (1)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在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之間者，本公司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及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本公司並未認列費用。民國 96 年度以前之員工分紅係屬盈餘分派，本公司並未認列為費用。
- (2)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於衡量日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

8. 所得稅

- (1)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2)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 (3)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

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上述之各項差異，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熊福嘉